釋文　注釋

尹至

【説明】

本篇竹簡共五支，簡長四十五釐米，三道編。滿簡書寫二十九至三十二字。原無篇題，現據篇首「惟尹自夏徂亳，逯至在湯」句試擬。簡背有次序編號。文字保存較好，祇有第二簡上端首字磨滅。

簡文記述伊尹自夏至商，向湯陳説夏君虐政，民衆疾苦的狀況，以及天現異象時民衆的意願趨向，湯和伊尹盟誓，征伐不服，終於滅夏，可與多種傳世文獻，如《書·湯誓》、古本《竹書紀年》、《史記·殷本紀》等參看。簡文叙事及一些語句特别近似《吕氏春秋》的《慎大》篇，可證《慎大》作者曾見到這篇《尹至》或類似文獻。

《尹至》簡同本輯下面收録的《尹誥》簡，形制、尺寸全然相同，字體風格也出於一手，應爲同時書寫，因此編聯殊費斟酌。現在的編聯是在仔細觀察簡背痕迹，並參照《慎大》叙事次第後決定的。

【釋　文】

隹（惟）尹自頣（夏）䢔（徂）白（亳）〔一〕，彔（逯）至才（在）湯＝（湯〔二〕。湯）曰：「各（格）〔三〕，女（汝）亓（其）又（有）吉志〔四〕。」尹曰：「句（后），我逨（來），越（越）今昀＝（旬日）〔五〕。余㞢（閔）亓（其）又（有）頣（夏）眾【一】□吉好〔六〕，亓（其）又（有）句（后）氒（厥）志亓（其）倉（爽）〔七〕，龍（寵）二玉〔八〕，弗㤅（虞）亓（其）又（有）眾〔九〕。民沇（噂）曰〔一〇〕：『余返（及）女（汝）皆亡（亡）〔一一〕。』隹（惟）㦰（災）𧇷（虐）悳（極）㬥（暴）䧿（瘇）〔一二〕，【二】亡篊（典）〔一三〕。頣（夏）又（有）恙（祥）〔一四〕，才（在）西才（在）東〔一五〕，見章于天，亓（其）又（有）民衒（率）曰：『隹（惟）我棘（速）禍（禍）。』〔一六〕咸曰：『𢡗（胡）今東恙（祥）不章〔一七〕？今【三】亓（其）女（如）紿（台）〔一八〕？』」湯曰：「女（汝）告我頣（夏）䧏（隱）衒（率）若寺（時）〔一九〕？」尹曰：「若寺（時）。」湯㬎（盟）慙〈誓〉返（及）尹〔二〇〕，孳（茲）乃柔大縈〔二一〕。湯进（往）【四】延（征）弗雋（服）〔二二〕，執（摯）尾（度）〔二三〕，執（摯）悳（德）不䇂（僭）〔二四〕。自西𢦏（捷）西邑〔二五〕，戋（或）亓（其）又（有）頣＝（夏〔二六〕。夏）𤰆（播）民内（入）于水曰䍤（戰）〔二七〕，帝曰：「一勿遺。」〔二八〕【五】

一【一背】　二【二背】　三【三背】　四【四背】　五【五背】

【注　釋】

〔一〕尹，伊尹。清梁玉繩《古今人表考》卷二云伊尹「伊氏，尹字，名摯」。「白」、「亳」均並母鐸部字。「自夏徂亳」，與《國語・楚語上》云武丁「自河徂亳」句似。

〔二〕彔，字從录聲，讀爲「逯」，《方言》十二：「行也。」《廣雅・釋詁一》同。才，讀爲「在」，《爾雅・釋詁》：「存也。」《左傳》襄公二十六年「吾子独不在寡人」，注：「在，存問之。」「湯」字下有重文符號。

〔三〕湯曰格，與《書・湯誓》「王曰：格」，《盤庚上》「王若曰：格」，句例相似。

〔四〕吉志，《説文》：吉，「善也」；志，「意也」。《盤庚下》：「歷告爾百姓于朕志。」

〔五〕越字多從一「止」。越，訓「及」，如《書·召誥》：「越六日乙未」、「越三日戊申」，見《經傳釋詞》。「旬日」合文，有合文符號。

〔六〕岃，通「微」，明母微部，與明母文部之「閔」對轉。其有夏眾，「其有」同於作爲名詞前語助的「有」，下同。第二簡簡首「吉」字上一字漶失。

〔七〕倉，清母陽部，疑讀爲心母陽部之「爽」，《爾雅·釋言》：「爽，差也」，又「忒也」。

〔八〕寵二玉，指寵愛琬、琰二女。《太平御覽》卷一三五引《紀年》：「后桀伐岷山，岷山女於桀二人，曰琬曰琰。桀受二女，無子，刻其名於苕華之玉，苕是琬，華是琰。」事亦見《呂氏春秋·慎大》及上海博物館藏簡《容成氏》等。

〔九〕㥯讀爲「虞」，《太玄·玄瑩》范望注：「憂也。」《呂氏春秋·慎大》云桀「不恤其眾」，「恤」亦訓「憂」。

〔一〇〕沇，讀爲「噂」，「噂」與從允得聲的「俊」字等皆精母文部。《詩·十月之交》：「噂沓背憎」，《説文》：「噂，聚語也。」

〔一一〕余及汝皆亡，《書·湯誓》：「時日曷喪，予及汝皆亡。」《孟子·梁惠王上》引「皆」作「偕」。

〔一二〕盧，從「虐」，即《説文》古文「虐」，《書·金縢》「遘厲虐疾」，傳：「暴也。」悳，端母職部，讀爲群母職部之「極」，《呂氏春秋·適音》注：「病也。」瘇，《説文》：「脛气足腫……《詩》曰：既微且瘇。」字或讀爲「腫」，《説文》：「癰也。」

〔一三〕箕，《説文》古文「典」，《周禮·天官·序官》「典婦功」注：「主也。」

〔一四〕恙，讀爲「祥」，《左傳》昭公十八年注：「變異之氣。」《國語·楚語上》注：「吉氣爲祥。」

〔一五〕在西爲夏之祥，在東爲商之祥。

〔一六〕棘，楚文字「速」字所從，在此即讀爲「速」，《詩·行露》傳訓爲「召」。

〔一七〕以上參看《呂氏春秋·慎大》：「末嬉言曰：『今昔天子夢西方有日，東方有日。兩日相與鬭，西方日勝，東方日不勝。』伊尹以告湯。」類似傳説又見《開元占經》卷六引《孝經緯》、《論語讖》等，詳見王利器《呂氏春秋注疏》卷十五《慎大》疏。但簡文言祥不言日，與各書不同。

〔一八〕其如台，《商書》多見，如《湯誓》「夏罪其如台」、《盤庚上》「卜稽曰其如台」、《高宗肜日》「其如台」、《西伯戡黎》「今王其如台」，「如台」意爲奈何。

〔一九〕⿰黽亜，從亜聲，影母文部，讀爲同音之「隱」，《詩・柏舟》傳：「痛也。」參看《盤庚下》「尚皆隱哉」，《國語・周語上》「勤恤民隱而除其害也」。寺讀爲「時」，《詩・駟驖》箋訓爲「是」。《呂氏春秋・慎大》「湯謂伊尹曰：『若告我曠夏盡如詩。』」，自高誘注以下均未能通解，對照簡文，知「詩」應讀爲「時」字。

〔二〇〕慙在楚文字中讀爲「慎」，此爲「誓」字誤寫。湯盟誓及尹，即及尹盟誓，倒裝句。《呂氏春秋・慎大》：「湯與伊尹盟，以示必滅夏。」

〔二一〕兹，《爾雅・釋詁》：「此也。」兹乃，參看《書・酒誥》「兹乃允惟王正事之臣」、《立政》「兹乃三宅無義民」、「兹乃俾乂國」。柔，《爾雅・釋詁》：「安也。」縈從熒聲，在此讀爲「傾」，《國語・晉語三》注：「危也」，與上「柔」訓「安」相對。

〔二二〕雋即「鳥」字，從鳥聲，「鳥」即「皃」字，實從勹得聲，可通並母職部之「服」，參看單育辰《談戰國文字中的「皃」》（《簡帛》第三輯）。湯往征弗服，指《詩・長發》所云伐韋、顧、昆吾之事。

〔二三〕伊尹名摯，見《孫子・用間》、《墨子・尚賢中》、《楚辭・離騷》及《天問》等。尾，即「宅」，通「度」字，《爾雅・釋詁》：「謀也。」

〔二四〕《詩・抑》「不僭不賊」，傳：「僭，差也。」「不僭」又見於《詩・鼓鍾》、《殷武》及《書・大誥》等。番生簋（《殷周金文集成》四三二六）有「溥求不僭德」。

〔二五〕自西，參看《呂氏春秋・慎大》：「故令師從東方出於國，西以進」，係應天象。戠，即三體石經《春秋》僖公三十二年「捷」字古文「戠」。《左傳》莊公八年注：「捷，克也。」

〔二六〕⿱穴今，讀爲「戓」，即《說文》「戡」字古文，《西伯戡黎》序傳：「勝也。」

〔二七〕⿵冂釆，《說文》古文「番」，讀爲「播」，《國語・晉語二》注：「散也。」《書・大誥》「于伐殷逋播臣」，疏：「謂播蕩逃亡之意。」曰，訓爲「以」，見裴學海《古書虛字集釋》卷二。水，地名。《墨子・三辯》：「湯敗桀於大本」，《道藏》本作

「湯放桀於大水」。《呂氏春秋・慎大》則云：「未接刃而桀走，逐之至大沙，身體離散，爲天下戮。」王利器《呂氏春秋注疏》以《三辯》「大水」之「水」爲「沙」字壞文，並引呂調陽云：「大沙卽南巢也，今桐城西南有沙河埠，其水東逕故巢城南，而東入菜子湖也。」又引《山海經・大荒西經》：「成湯伐夏桀于章山，克之。」《路史・後紀》卷十四引其郭注云：「章山名大沙，或云沙丘。」《太平御覽》卷八十二引《帝王世紀》則云：「桀未戰而敗績，湯追至大涉，遂禽桀於焦，放之歷山，乃與妹喜及諸嬖妾同舟浮海，奔於南巢之山而死。」徐宗元《帝王世紀輯存》云：「『大涉』當作『大沙』。」

〔二八〕帝，指已卽位之湯，《天問》稱之爲「后帝」。一，《大戴禮記・衛將軍文子》注：「皆也。」勿遺，參照《盤庚中》：「我乃劓殄滅之，無遺育」，又參看西周禹鼎（《集成》二八三三—二八三四）銘：「勿遺壽幼。」

尹誥

【説明】

本篇竹簡共四支，簡長四十五釐米，三道編。滿簡書寫三十一至三十四字。原無篇題，此係據《禮記》與郭店簡、上博簡《緇衣》所引確定。簡背有次序編號。文字保存較好，惟第四簡上端首字缺損一半。

《尹誥》爲《尚書》中的一篇，或稱《咸有一德》。據《書·堯典》孔穎達《正義》所述，西漢景帝末（或説武帝時）曲阜孔壁發現的古文《尚書》即有此篇，稱《咸有一德》。《史記·殷本紀》和今傳孔傳本《尚書》及《尚書序》，也都稱《咸有一德》。

簡文與孔傳本《咸有一德》全然不同，東晉梅賾所獻的孔傳本確如宋以來學者所考，係後世僞作。《殷本紀》云「伊尹作《咸有一德》」，事在湯踐天子位後，介於《湯誥》、《明居》之間，而孔傳本及《書序》則以爲太甲時，列於《太甲》三篇之下，與《殷本紀》不合。按司馬遷曾問學於孔安國，孔安國親見孔壁《尚書》，所説自屬可信。現在簡文所叙，很清楚時在湯世，僞《咸有一德》的謬誤明顯。

【釋　文】

隹（惟）尹既返（及）湯咸又（有）一悳（德）〔一〕，尹念天之敗（敗）西邑顕（夏）〔二〕，曰：「顕（夏）自⿱艹⿱㡭心（絕）亓（其）又（有）民〔三〕，亦隹（惟）氒（厥）眾〔四〕，非民亡與戰（守）邑〔五〕，【一】氒（厥）辟复（作）悁（怨）于民〓（民，民）复（復）之甬（用）麗（離）心〔六〕，我戠（捷）滅（滅）顕（夏）〔七〕。今句（后）害（胡）不藍（監）？」執（摯）告湯曰：「我克鑵（協）我畜（友）〔八〕，今【二】隹（惟）民遠邦湋（歸）志〔九〕。」湯曰：「於（嗚）虐〓（呼，吾）可（何）复（祚）于民〔一〇〕，卑（俾）我眾勿韋（違）朕言？」執（摯）曰：「句（后）亓（其）李（賚）之〔一一〕，亓（其）又（有）顕（夏）之【三】〔金〕玉日（實）邑〔一二〕，舍之吉言。」乃至（致）眾于白（亳）审（中）邑〔一三〕。【四】

一【一背】　二【二背】　三【三背】　四【四背】

【注　釋】

〔一〕 既，訓爲「已」。《禮記·緇衣》：「《尹吉》曰：『惟尹躬及湯咸有壹德。』」鄭玄注：「吉當爲告。告，古文誥字之誤也。尹告，伊尹之誥也。《書序》以爲《咸有壹德》，今亡。」郭店簡《緇衣》作「《尹𧧻（誥）》員（云）：『隹（惟）尹允及湯咸又（有）一悳（德）。』」上博簡同，惟「湯」作「康」，乃通假字。咸有一德，《禮記·緇衣》鄭注：「咸，皆也。君臣皆有壹德不貳，則無疑惑也。」《書·咸有一德》孔傳：「言君臣皆有純一之德。」解釋略有不同。

〔二〕 《禮記·緇衣》：「《尹吉》曰：『惟尹躬天見于西邑夏，自周有終，相亦惟終。』」鄭注：「《尹吉》，亦《尹誥》也……見或爲敗。邑或爲予。」簡文正有「敗」字，但無後兩句。

〔三〕 ⿱艹⿱㡭心字中右疑從「㡭」，卽「絕」字，⿱艹㡭當卽「蕝」字異體。

〔四〕 亦惟厥眾，意謂夏敗也是其民眾促成。

〔五〕 非民亡與守邑，參看《國語·周語上》引《夏書》：「眾非元后何戴，后非眾無與守邦。」今孔傳本《咸有一德》有「后

非民罔使，民非后罔事」，涵義相近。

〔六〕民字下有重文符號。復，《左傳》昭公六年注：「報也。」用，訓「以」。離心，參看《左傳》昭公二十四年引《大誓》：「紂有億兆夷人，亦有離德，余有亂臣十人，同心同德。」

〔七〕𢦏，即三體石經「戢」（捷）字。捷，《呂氏春秋·貴卒》注：「疾也。」㓕即「滅」字，例見郭店簡《唐虞之道》二八號簡。《說文通訓定聲》云「威」以戌爲聲。

〔八〕協，《說文》：「眾之同和也。」《書·湯誓》：「有眾率怠弗協。」旮，《說文》古文「友」。

〔九〕遠邦歸志，云去其家邦者有回歸之志。《國語·周語下》「將有遠志」，注：「遠志，逋逃也。」《呂氏春秋·慎大》云夏「眾庶泯泯，皆有遠志」，注：「有遠志，離散也。」以「今惟」起首之文句，見《書·康誥》、《酒誥》、《多士》、《費誓》等。

〔一〇〕虗字下有重文符號。复，讀爲「祚」，《說文》：「福也。」

〔一一〕𡥧，讀爲「賚」。《湯誓》「予其大賚汝」，《史記·殷本紀》引作「理」。

〔一二〕日，讀爲「實」，《釋名》：「日，實也。」《小爾雅·廣詁》：「實，滿也。」

〔一三〕致眾，見《左傳》哀公二十六年等。亳，在此指商，當時商都在亳。

程寤

【説　明】

本篇竹簡共九支，三道編，簡長四十五釐米，保存完好。全篇原無篇題，亦無次序編號。按《藝文類聚》、《太平御覽》等傳世文獻曾有引用《逸周書·程寤》篇的若干文句，將其與本篇簡文的内容相對照，可知本篇簡文即久已失傳的《程寤》篇。

本篇簡文叙及周文王之妻太姒夢見商庭生棘，太子發（即後來的周武王）取周庭之梓樹於其間，以象徵周即將代商。這一事件可能與周人所豔稱的「文王受命」有關。本篇簡文的重新發現，使我們得以瞭解整個事件的發生時間及來龍去脈，而篇中周文王「商慼在周，周慼在商」的有關言論，更有助於我們瞭解商朝後期商、周之間錯綜複雜的關係。

篇後所附爲部分傳世文獻中與《程寤》相關的材料和討論。

【釋　文】

隹王元祀貞（正）月既生明（魄）〔一〕，大（太）姒夢見商廷隹（惟）棶（棘），廼𡥈＝（小子）𤼈（發）取周廷杍（梓）梪（樹）于氒（厥）閒（間）〔二〕，𢀳＝（化爲）松柏棫柞〔三〕。【一】悟（寤）敬（驚），告王＝（王。王）弗敢占，詔（詔）大（太）子發，卑（俾）霝（靈）名兇（凶）〔四〕，祓（祓）〔五〕。祝忻（忻）祓（祓）王，巫（巫）衒（率）祓（祓）大（太）姒，宗丁祓（祓）大（太）子發〔六〕。幣（幣）告〔七〕【二】宗方（祊）杢（社）禝（稷），忻（祈）于六末山川〔八〕，攻于商神〔九〕，望（望）〔一〇〕，承（烝）〔一一〕，占于明堂。王及大（太）子發並拜吉夢，受商命【三】于皇帝＝（上帝）〔一二〕。興，曰：「發，女（汝）敬聖（聽）吉夢〔一三〕。朋棶（棘）𢦔（𣪍）杍＝松＝（梓松〔一四〕，梓松）柏副〔一五〕，棫𣝗（覆）柞＝（柞柞）〔一六〕，𢀳＝（化爲）𦢊〔一七〕。於（嗚）虖（呼），可（何）敬（警）非朋，可（何）戒非【四】商〔一八〕，可（何）甬（用）非梪＝（樹，樹）因欲〔一九〕，不違𦬁（材）〔二〇〕。女（如）天隆（降）疾，旨味既甬（用）〔二一〕，不可藥，旹（時）不遠。隹（惟）商慼才（在）周＝（周，周）慼才（在）商〔二二〕，【五】欲隹（惟）柏夢〔二三〕，徒庶言迖〔二四〕，引（矧）又勿亡䆋（秋）明武禝（威）〔二五〕，女（如）棫柞亡堇（根）〔二六〕。於（嗚）虖（呼），敬才（哉）。朕餌（聞）周長不弍（貳）〔二七〕，𢻫（務）【六】睪（擇）用周，果拜不忍〔二八〕，妥（綏）用多福〔二九〕。隹（惟）杍（梓）敝不義〔三〇〕，𨗴（芃）于商〔三一〕，卑（俾）行量亡乏〔三二〕，明＝（明明）才（在）向〔三三〕，隹（惟）容内（納）棶（棘）〔三四〕，意（億）【七】亡勿甬（用）〔三五〕，不忘〔三六〕，思（使）卑順（柔）和川（順），眚（生）民不𦬁（災）〔三七〕，褱（懷）允〔三八〕。於（嗚）虖（呼），可（何）監非旹（時），可（何）𢻫（務）非和〔三九〕，可（何）禝（褱）非彣（文）〔四〇〕，可（何）【八】保非道，可（何）炁（愛）非身，可（何）力非人＝（人〔四一〕。人）𢘅（謀）疆（彊），不可以𡩬（藏）〔四二〕。逡＝戒（後戒，後［戒］）〔四三〕，人甬（用）女（汝）母（謀），炁（愛）日不跌（足）〔四四〕。」【九】

【注　釋】

〔一〕貞月，即正月。「貞」端母，「正」章母，同在耕部。

〔二〕《博物志》引作「乃小子發」，較他本多一「乃」字。「廼」與「乃」通。「氒」（厥）字習見於金文，訓爲「其」，《藝文類聚》、《太平御覽》等引作「闕」。

〔三〕𢀩，此處爲「𢀩爲」合文。𢀩，爲聲，匣母歌部，讀爲曉母歌部之「化」。

〔四〕靈，《説文》：「巫也。」《九歌》注：「靈，巫也。」名[艹兇]，「[艹兇]」字見包山簡，讀爲「凶」，《説文》：「惡也。」「名凶」猶《周禮・男巫》之「授號」。

〔五〕敂，讀爲「祓」，《説文》：「除惡祭也。」《左傳》僖公六年注：「除凶之禮」，《小爾雅・廣詁》：「潔也。」

〔六〕祝忻、巫率、宗丁，後一字皆人名。巫，即《周禮》「女巫」。《國語・楚語下》：「在男曰覡，在女曰巫。」宗，即《左傳》成公十七年「祝宗」。巫祓太姒，宗祓太子，皆切合身份。

〔七〕幣告，參看《周禮・男巫》鄭注：「但用幣致其神」，孫詒讓《正義》：「但用幣，則無牲及粢盛也。」

〔八〕宗祊，《國語・周語》韋注：「廟門謂之祊。宗祊，猶宗廟也。」六末，疑指天地四方。

〔九〕攻，《周禮・大祝》注：「攻、説，則以辭責之。」《論衡・順鼓》：「攻者，責也，責讓之也。」商神，殷商之神，恐其作祟，故責之。

〔一〇〕望，《淮南子・人間》注：「祭日月星辰山川也」，與上文合。

〔一一〕烝，《詩・天保》傳：「冬曰烝。」周正月建子，有冬至節。

〔一二〕帝，「上帝」二字合文。皇上帝，《藝文類聚》卷七九、《太平御覽》卷三九七、《册府元龜》卷八九二引作「皇天上帝」。

〔一三〕聽，《書・洪範》傳：「察是非。」

〔一四〕朋，《書・皋陶謨》傳：「群也。」[臣戈]，讀爲「[壴殳]」，《説文》：「棄也。」

〔一五〕副，《禮記・曲禮上》注：「析也。」

〔一六〕槖，疑讀爲「覆」。

〔一七〕以上數句疑有訛誤，似應爲「朋棘[壴殳]梓，松柏副，棫柞覆，化爲[木雘]」，仍係以棘比喻奸佞朋黨，以松柏比喻賢良善人。

〔一八〕何警非朋，何戒非商，意云以朋比爲警，以殷商爲戒。句例參看《書・吕刑》「何擇非人，何敬非刑，何度非及」，《逸周書》多有類似句式。

〔一九〕欲，訓「願」。

〔二〇〕芽，讀爲「材」，材質。

〔二一〕旨，《説文》：「美也。」

〔二二〕慼，《説文》作「慽」，「憂也」。

〔二三〕柏，讀爲「白」，《荀子・榮辱》注：「彰明也。」

〔二四〕言字下一字不識。

〔二五〕矧，義同「又」，見楊樹達《詞詮》卷五。秋，清母幽部，疑讀爲喻母之「由」。明武威，《逸周書》有《大明武》、《小明武》等篇。

〔二六〕堇，讀爲「根」，二字皆爲見母文部。

〔二七〕周，《詩・鹿鳴》傳：「至。」長，《説文》：「久遠也。」貳，《國語・周語下》注：「變也。」

〔二八〕果，《禮記・内則》注：「決也。」拜，讀如《詩・甘棠》「勿翦勿拜」之「拜」，鄭箋：「拜之言拔也。」

〔二九〕綏用多福，類似語多見於西周金文，如寧簋蓋（《殷周金文集成》四〇二一—四〇二二）「用綏多福」。

〔三〇〕敝，《左傳》僖公十年注：「敗也。」

〔三一〕𨑓，讀爲「芃」，《詩・棫樸》傳：「木盛貌。」

〔三二〕量，疑訓爲界限，句謂所行之處無有困乏。

〔三三〕在向，「向」疑「尚」之誤，讀爲「上」。

〔三四〕惟容内棘，「内」即「納」，喻對小人亦予包容。

〔三五〕億，《左傳》襄公二十五年注：「度也。」億亡，度其將亡。

〔三六〕𢘑，字原作「𢘑」，疑爲「惎」，《説文》：「毒也。」《説文通訓定聲》云：「憎惡也。」或疑「惡」字之省。

〔三七〕芽，讀爲「烖」（災），《爾雅・釋詁》：「危也。」

〔三八〕懷允，懷，《説文》：「念思也。」允，《爾雅・釋詁》：「信也。」

〔三九〕何監非時，何務非和，《逸周書·小開》有「何監非時，何務非德」。

〔四〇〕何[衤畏]非文，[衤畏]讀爲「裹」，《説文》：「藏也。」此云韜光養晦。

〔四一〕何愛非身，何力非人，身與人對舉。人卽民，《荀子·富國》「守時力民」注：「力民，使之疾力。」

〔四二〕[毋心]，卽「謀」字。彊讀爲「彊」，「彊」訓爲「競」，音近互訓。《詩·桑柔》毛傳：「競，強（彊）。」竆，從廾聲，讀爲「藏」。《逸周書·大開》、《小開》有此句，《小開》「人謀競，不可以」後應脱一「藏」字。潘振《周書解義》云：「競，力也。藏，不行也……言我後人卽此謀而用力焉，不可以不行也。」

〔四三〕戒字下疑脱一重文符號，全句應爲「後戒，後戒」，此句見《逸周書·小開》、《文儆》。《寤儆》僅作「後戒」，《大開》則爲「戒後」。

〔四四〕母，讀爲「謀」，《大開》有「人其用汝謀」，與此句相近。炁，卽「愛」字，義爲愛惜。欧，卽「足」字，「日不欧」卽「日不足」。《大開》有「維宿不悉日不足」，《小開》有「宿不悉日不足」，潘振《周書解義》云：「日不足，嫌日短也。」《詩·天保》「降爾遐福，維日不足」，鄭箋：「天又下予女以廣遠之福，使天下溥蒙之，汲汲然如日且不足也。」簡文「愛日不足」，卽惜日之短。

【附】

是故太姒有吉夢，文王不敢康吉，祀於群神，然後占於明堂，並拜吉夢，修省戒懼，聞喜若憂，故能成吉以有天下。（《潛夫論》卷七《夢列》，《潛夫論校箋》，中華書局，一九九七年，第三一二頁）

大姒夢見商之庭産棘，乃小子發取周庭梓樹，樹之于闕間，梓化爲松柏棫柞。覺驚，以告文王。文王曰：慎勿言。（張華《博物志》卷八，《博物志校證》，中華書局，一九八〇年，第九三頁）

《周書》稱：文王在程，作《程寤》、《程典》。（《詩・皇矣》「居岐之陽」正義）

《周書》曰：「大姒夢見商之庭産棘，太子發取周庭之梓樹於闕，梓化爲松柏棫柞。寐覺，以告文王。文王乃召太子發，占之於明堂。王及太子發並拜吉夢，受商之大命於皇天上帝。（《藝文類聚》卷七九《夢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一九八二年，第一三五五頁）

周太似夢周梓化爲松。（《藝文類聚》卷八八，第一五一三頁）

《帝王世紀》曰：文王昌龍顔虎肩，身長十尺，胷有四乳，晏朝不食，以延四方之士。文王合六州之諸侯以朝紂，紂以崇侯之讒而怒，諸侯請送文王，棄于程。十年正月，文王自商至程。太姒夢見商庭生棘，太子發取周庭之梓樹之于闕間，梓化爲松柏柞棫。覺而驚，以告文王。文王不敢占，召太子發，命祝以幣告于宗廟群神，然後占之于明堂。及發並拜吉夢，遂作《程寤》。（《太平御覽》卷八四，中華書局，一九六〇年，第三九六頁）

《周書》曰：文王去商在程，正月既生魄，太姒夢見商之庭産棘，小子發取周庭之梓樹乎闕間，梓化爲松柏棫柞。寤驚，以告文王。王及太子發並拜吉夢，受商之大命于皇天上帝。（《太平御覽》卷三九七，第一八三六頁）

又《程寤》曰：文王在翟，太姒夢見商之庭産棘，小子發取周庭之梓樹於闕間，化爲松柏棫柞。驚以告文王。文王曰召發于明堂，拜告（按：當爲吉之誤）夢受商之大命。（《太平御覽》卷五三三，第二四一八頁）

周文王父季歷之十年，飛龍盈於殷之牧野，此蓋聖人在下位將起之符也。及爲西伯，作邑於豐。文王之妃曰大姒，夢商庭生棘，太子發植梓樹於闕間，化爲松栢柞棫，以告文王。文王幣告群臣，與發並拜吉夢。（《册府元龜》卷二一，中華書局，一九六〇年，第二二〇頁）

周文王去商在程。正月既生魄，太姒夢見商之庭産棘，小子發取周庭之梓樹於門間，梓化爲松栢棫柞。寤驚，以告文王。文王及太子發竝拜吉夢，受商之大命於皇天上帝。（《册府元龜》卷八九二，第一〇五五二頁）

保訓

【說明】

《保訓》全篇共有十一支簡，完簡長二十八·五釐米，編痕上下兩道。簡文頂頭書寫，簡尾大都留一個字距的空白。每支簡二十二至二十四字。其中第二支簡上半殘失約十一字。

《保訓》內容是記周文王五十年文王對太子發的遺訓。文王對太子發講了兩件上古的史事傳說，用這兩件史事說明他要求太子遵行的一個思想觀念——「中」，也就是後來所說的中道。

第一件史事是關於舜的，講的是舜怎樣求取中道。第二件史事是關於商湯的六世祖上甲微的，講微假中於河伯以勝有易，微把「中」的內容「傳貽子孫，至于成湯」，於是湯得有天下。

自《保訓》圖版與釋文初稿在《文物》二〇〇九年第六期發佈以來，研究成果十分豐富，限於本整理報告體例，不一一引述，特此鳴謝！

【釋文】

隹王五=（五十）年，不瘵（豫）〔一〕。王念日之多鬲（歷）〔二〕，忑（恐）述（墜）保（寶）訓〔三〕。戊子自演=（靧水）〔四〕。己丑沓（昧）【一】〔爽〕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〔五〕。〔王〕若曰：「發，𦨶〈朕〉疾壹甚〔六〕，忑（恐）不女（汝）及【二】訓。昔歬（前）人連（傳）保（寶）〔七〕，必受之以詷〔八〕。今𦨶〈朕〉疾允痞（病），忑（恐）弗念（堪）夂（終）〔九〕。女（汝）以箸（書）【三】受之〔一〇〕。欽才（哉）〔一一〕！勿淫〔一二〕！昔鋆（舜）舊复（作）尖=（小人）〔一三〕，親勘（耕）于鬲（歷）茅（丘）〔一四〕，忑（恐）救（求）中〔一五〕。自詣（稽）氒（厥）志，【四】不諱（違）于庶萬眚（姓）之多欲〔一六〕。氒（厥）又（有）攺（施）于上下遠埶（邇）〔一七〕，廼（乃）易立（位）埶（設）詣（稽）〔一八〕，測【五】侌（陰）昜（陽）之勿（物），咸川（順）不詳（逆）〔一九〕。鋆（舜）既旻（得）中，言不易實覍（變）名〔二〇〕，身茲備，隹【六】允〔二一〕。翼=（翼翼）不解，甬（用）乍（作）三隆（降）之悳（德）〔二二〕。帝充（堯）嘉之，甬（用）受（授）氒（厥）緒〔二三〕。於（嗚）虖（呼），𥂴（祗）之【七】才（哉）〔二四〕！昔岂（微）叚（假）中于河，以遉（復）又=易=（有易，有易）伓（服）氒（厥）皋（罪）〔二五〕。岂（微）亡（無）禼（害），廼（乃）追（歸）中于河〔二六〕。【八】岂（微）寺（志）弗忘〔二七〕，連（傳）貣（貽）孫=（子孫）〔二八〕，至于成康（湯）〔二九〕，𥂴（祗）備（服）不解，甬（用）受大命。於（嗚）虖（呼）！發，敬才（哉）〔三〇〕！【九】𦨶〈朕〉䎽（聞）茲不舊（久）〔三一〕，命未又所次（延）〔三二〕，今女（汝）𥂴（祗）備（服）母（毋）解〔三三〕，亓（其）又（有）所逌（由）矣〔三四〕，不【十】及尔（爾）身受大命〔三五〕，敬才（哉）！母（毋）淫！日不足隹佰（宿）不羕（詳）〔三六〕。」【十一】

【注釋】

〔一〕《書·無逸》：「文王受命惟中身，厥享國五十年。」《史記·周本紀》：「西伯蓋卽位五十年。」《逸周書·文傳》也是記文王教導太子發之事，開篇「文王受命之九年，時維暮春，在鄗，〔召〕太子發曰」云云，學者多以爲受命之九年卽文王五十年。瘵從疒余聲，傳世典籍作「豫」或「懌」。《逸周書·祭公》：「我聞祖不豫有加。」《書·顧命》：「唯四月哉生魄，王不懌。」「不豫」或「不懌」都是指身體不適，音近義通。

〔二〕念，《爾雅·釋詁》：「思也。」鬲，讀爲「歷」，《説文》：「歷，過也。」《國語·吳語》：「伯父多歷年以沒元身。」「日

之多歷」是「念」的賓語。據全篇簡文字距，此處「之」字係後補。全句大意是文王顧慮年事已高。關於文王有疾作訓，《逸周書》所附《周書序》有記載：「文王有疾，告武王以民之多變，作《文儆》。文王告武王以序德之行，作《文傳》。」但均與本篇不同。

〔三〕忈，《說文》「恐」之古文。述，讀爲「墜」。《國語·晉語二》「敬不墜命」，韋昭注：「墜，失也。」保，通「寶」。《書·金縢》：「無墜天之降寶命。」寶訓指珍貴的訓誡。《逸周書·文傳》：「嗚呼！我身老矣！吾語汝，我所保與我所守，傳之子孫。」其中的「所保」亦指所珍視而言。或疑寶訓爲前人流傳下來的書有得天命及治國之道的玉版，《顧命》：「陳寶、赤刀、大訓、弘璧、琬琰在西序。」

〔四〕演，字下有合文符號，當釋爲「潰水」（字形分析參看單育辰《佔畢隨録三十一》，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二〇〇九年八月三日），潰讀爲「𩕄」，字或作「頮」、「沬」。《顧命》：「甲子，王乃洮頮水。」

〔五〕沓（昧）爽，昧字日在下，與西周小盂鼎（《殷周金文集成》二八三九）、免簋（《集成》四二四〇）等銘同；爽字缺，據文意補。《說文》：「昧爽，旦明也。」習見於典籍，《書·牧誓》：「時甲子昧爽，王朝至于商郊牧野，乃誓。」《逸周書·酆保》：「維二十三祀庚子朔，九州之侯咸格于周。王在酆，昧爽，立于少庭。」

〔六〕發，字原作「𣥠」，相當於《說文》「癶」。朕字作「舩」，所從聲符與習見的「灷」不同，在楚文字中多是「卷」字所從的聲符「龹」，當係混訛。戰國楚文字「朕」所從的「灷」與「龹」易混。⿱宀坐，新蔡葛陵簡零·一八九、三〇〇、四八四等有「⿱宀坐」字，劉樂賢指出其義爲速，疑是「疌」，即「捷」，見其《讀楚簡劄記二則》（簡帛研究網二〇〇四年五月二十九日）。學者尚有不同解說，詳參馮勝君《郭店簡與上博簡對比研究》（綫裝書局，二〇〇七年，第一三〇—一三三頁）。簡文此句意云病勢迅速加劇。

〔七〕「前人」之「人」構形與本篇第四簡「小人」之「人」相近，右筆穿出，當係筆誤。「前人」習見於《書》中的《周書》，可以指以前的受命之君，如《大誥》：「敷賁，敷前人受命。」《君奭》：「在我後嗣子孫，大弗克恭上下，遏佚前人光。」「予小子旦非克有正，迪惟前人光施于我沖子。」遗，即「傳」字。保，通「寶」。

〔八〕詷，《顧命》作「侗」，《釋文》：「侗，馬本作詷。」字與「童」通，指幼稚童蒙。或說此處讀爲「誦」，與下文「以書受

之」對舉。

〔九〕允，誠，確實。㾓，卽「病」字，楚文字「丙」下習加「口」。《説文》：「病，疾加也。」卽病重。念，疑讀爲「堪」。夂，《説文》「終」字古文，《集韻・東韻》：「終，古作舁，隸作夂。」終，終結，意指把傳寶之事做完。

〔一〇〕箸，是楚文字「書」的專字，與《説文》「箸」字同形。簡文中意爲以簡册書寫記録。

〔一一〕欽，《爾雅・釋詁》：「敬也。」欽哉，《書》和《逸周書》中習見，如《書・堯典》：「帝曰：往，欽哉！」《逸周書・武穆》：「欽哉！欽哉！余夙夜求之無射。」

〔一二〕淫字所從聲旁常與「巠」混訛同形。「淫」習見於《書・周書》，意爲放縱、過度逸樂，是與勤政保民相對立的惡德惡行，關乎國之存亡。《多士》：「在今後嗣王，誕罔顯于天，矧曰其有聽念于先王勤家？誕淫厥泆，罔顧于天顯民祇，惟時上帝不保，降若茲大喪。」《西伯戡黎》：「惟王淫戲用自絶，故天棄我，不有康食。」「勿淫」，參照《無逸》周公對嗣王的訓誡：「繼自今嗣王，則其無淫于觀于逸于游于田，以萬民惟正之供。」

〔一三〕夋，卽「舜」，楚簡中習見，字從允聲。舊，讀爲「久」。《書・無逸》：「其在祖甲，不義惟王，舊爲小人。」《史記・魯世家》集解引馬融本作「久爲小人」。

〔一四〕親字簡文作「親」，從見，辛聲，「親」字異體。𠡦，卽「耕」字異體。親耕於鬲茅，上海博物館藏簡《容成氏》「昔舜耕於鬲丘」，郭店簡《唐虞之道》「舜耕於草茅之中」，《管子・版法》、《墨子・尚賢中》、《呂氏春秋・慎人》、《韓詩外傳》卷七等皆言舜耕於「歷山」。茅、丘音近可通。

〔一五〕恐，敬畏。救，讀爲「求」。中，中道。學者對「中」有不同解釋。

〔一六〕詣，讀爲「稽」，《周禮・宮正》鄭玄注：「稽猶考也。」氒卽「厥」，字形與「氏」混訛。厥志，《書・盤庚中》：「予若籲懷茲新邑，亦惟汝故，以丕從厥志。」諱，讀作「違」。眚，讀爲「姓」。庶萬姓，指庶民百姓。《書・立政》：「式商受命，奄甸萬姓。」春秋時秦公鎛（《集成》二六七—二七〇）銘文「萬生（姓）是敕」，秦公簋（《集成》四三一五）「萬民是敕」，「萬姓」亦卽「萬民」。欲，訓「願」。《孟子・公孫丑上》：「大舜有大焉，善與人同。舍己從人，樂取於人以爲善。」其意與「不違于庶萬眚之多欲」略同。

〔一七〕⿰它攵，即「⿰也攵」，讀爲「施」，《論語·爲政》包咸注：「行也。」《逸周書·官人》：「有知而言弗發，有施而心弗德。」《左傳》昭公二十六年：「陳氏雖無大德，而有施於民。」埶，讀爲「邇」。

〔一八〕易，《詩·甫田》毛傳：「治也。」立，即「位」，指職位、官爵。埶，讀爲「設」。稽，文書簿籍。《國語·吳語》韋昭注引鄭衆云：「稽，計兵名籍也。」「易」與「設」相對互文，有修治義。易位設稽，並與得衆有關，參看廖名春《〈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《保訓》釋文初讀〉續》（孔子二〇〇〇網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日）、陳偉《〈保訓〉字句試讀》（簡帛網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三日）等。

〔一九〕測，《國語·晉語一》注：「猶度也。」意爲考量。稽、測爲同義詞連用。侌昜，即「陰陽」。勿，讀爲「物」，《詩·烝民》：「天生烝民，有物有則。」毛傳：「物，事。」「陰陽之物」見於《禮記·祭統》，或有關聯。川，讀爲「順」。⿰訁屰，屰聲，讀爲「逆」。

〔二〇〕既，字原作「㱃」，楚文字旡旁與欠、次等偏旁常常混訛。易，更改。皃，讀爲「變」，與「易」同義。不易實變名，是説不變亂名實。傳世文獻中所見名實之辨，源自孔子的正名，盛行於戰國，例如《管子·九守》：「修名而督實，按實而定名。名實相生，反相爲情。名實當則治，不當則亂。」又見於《六韜·上賢》、《孟子·告子下》、《荀子·正名》等。

〔二一〕身，自己。兹，通「滋」，更加。備，《説文》：「慎也。」允，《爾雅·釋詁》：「信也。」《書·堯典》：「夙夜出納朕命，惟允。」《逸周書·大匡》：「惟允惟讓。」

〔二二〕翼，字下有重文符號，《爾雅·釋訓》：「翼翼，恭也。」《詩·大明》：「維此文王，小心翼翼，昭事上帝。」解，即「懈」，《管子·弟子職》：「小心翼翼，一此不解。」甬讀爲「用」，義同「以」，連詞。作，興。三降之德，傳世文獻多云「三德」，如《書·洪範》：「三德，一曰正直，二曰剛克，三曰柔克。」

〔二三〕兂，《説文》「堯」之古文。嘉字原有省訛，壴旁省訛爲「禾」，加旁省訛爲「爭」，見於侯馬盟書人名異寫。緒，《詩·閟宮》「纘禹之緒」，毛傳：「業也。」

〔二四〕⿱巛肙，三體石經「祇」字古文。《説文》：「祇，敬也。」「嗚呼，敬之哉」屢見於《書》和《逸周書》，例如《逸周書·文儆》

百餘字短篇三次誡告「嗚呼，敬之哉」。

〔二五〕𡵂，即商先公上甲微，是湯的六世祖。上甲微、河與有易之間的史事，見《山海經・大荒東經》：「有困民國，勾姓而食。有人曰王亥，兩手操鳥，方食其頭。王亥託于有易河伯僕牛。有易殺王亥，取僕牛。河念有易，有易潛出，爲國于獸方食之，名曰搖民。」郭璞注引《竹書》曰：「殷王子亥賓于有易而淫焉，有易之君緜臣殺而放之。是故殷主甲微假師于河伯以伐有易，滅之，遂殺其君緜臣也。」《楚辭・天問》「昏微遵跡，有狄不寧」，王國維《卜辭中所見先公先王考》以爲昏微即上甲微，有狄即有易。叚，字原省又旁，係省形字，簡文中讀爲「假」，義爲借。同樣寫法的「叚」又見清華簡《繫年》：「叚路於宋。」河，河伯。殷墟卜辭中商王所祀的河，有的常與王亥、上甲（微）合祭，而且常用辛日，顯然是一個歷史人物。復，報復。伓，即「倍」字，讀爲「服」。「服厥罪」義當典籍的「伏其罪」。《左傳》隱公十一年：「君謂許不共，故從君討之。許既伏其罪矣，雖君有命，寡人弗敢與聞。」

〔二六〕無害，無所損害。《逸周書・周祝》：「善用道者終無害。」追，讀爲「歸」。「歸」與上文的「假」相對應。《孟子・盡心上》：「久假而不歸，惡知其非有也。」《淮南子・繆稱》：「生所假也，死所歸也。」

〔二七〕寺字之釋，參看沈培《清華簡〈保訓〉釋字一則》（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五日）。寺，讀爲「志」，記住。《國語・魯語下》「弟子志之」，韋昭注：「志，識也。」

〔二八〕傳貽子孫，《墨子・明鬼下》：「故書之竹帛，傳遺後世子孫。」《非命下》：「琢之盤盂，傳遺後世子孫。」《魯問》：「則書之於竹帛，鏤之於金石，以爲銘於鐘鼎，傳遺後世子孫。」

〔二九〕成康，即「成湯」。湯或作「唐」，「康」和「唐」同從庚得聲。成湯見《書・君奭》。

〔三〇〕相同的句式見於《書・康誥》：「王曰：嗚呼！封，敬哉！」

〔三一〕䎽，《說文》「聞」之古文。《說文》：「聞，知聞也。」舊，通「久」。

〔三二〕命，指文王之生命。或說命爲天命，指商朝的天命。《書・召誥》：「我不敢知曰：有殷受天命，惟有歷年；我不敢知曰：不其延，惟不敬厥德，乃早墜厥命。」次，段玉裁《說文解字注》：「俗作涎」，簡文中讀爲「延」，《爾雅・釋詁》：「長也。」

〔三三〕祇服，敬慎。《書・康誥》：「子弗祇服厥父事，大傷厥考心。」

〔三四〕卣，通「由」。《書・大誥》「爽邦由哲」，孔穎達疏：「由，用也。」

〔三五〕不及爾身受大命：文王自知將死，故言不能見其子親受天命。

〔三六〕此句可對照《逸周書・大開》：「維宿不悉日不足。」《小開》：「宿不悉日不足。」以及清華簡《程寤》：「愛日不足。」丁宗洛《逸周書管箋》據《禮記・祭統》鄭玄注云：「宿讀爲肅，戒也。宿不悉，言戒之不盡也。」簡文「宿不羕」，「羕」讀爲「詳」，《孟子・離婁下》注：「詳，悉也。」「詳」與「悉」同訓爲「盡」。

耆夜

【説　明】

《耆夜》簡共十四支，簡長四十五釐米，其中四支有殘缺。每簡正面字數二十七至三十一字不等，背面都有次序編號。第十四支簡背有「郘夜」二字，係篇題。「郘」古書作「黎」或「耆」等，「夜」通「舍」或「託」。簡文講述武王八年伐黎大勝之後，在文王太室舉行飲至典禮，武王君臣飲酒作歌的情事。「郘夜」就是伐黎後舍爵飲酒的意思，正是簡文内容的概括。其中周公作歌一終曰《蟋蟀》，與《詩・蟋蟀》有密切關係，可以對比研究，彌足珍貴。

【釋　文】

武王八年，延（征）伐郜，大戓（戡）之〔一〕。還，乃飮（飲）至于文大（太）室〔二〕。縪（畢）公高爲客〔三〕，卲（召）公保睪（奭）爲【一】夾〔四〕，周公弔（叔）旦爲宔〔五〕，辛公詎虔（甲）爲立（位）〔六〕，复（作）策軼（逸）爲東尚（堂）之客〔七〕，郘（吕）上（尚）甫（父）命爲【二】司政（正），監歓（飲）酉（酒）〔八〕。王夜籊（爵）醻（酬）縪（畢）公〔九〕，复（作）訶（歌）一夂（終）曰藥=脂=酉=（《樂樂旨酒》）〔一〇〕：「樂樂旨酒），晏（宴）以二公〔一一〕；紝（恁）尼（仁）跮（兄）俤（弟），【三】庶民和同〔一二〕。方臧（臧）方武，穆=（穆穆）克邦〔一三〕；　嘉籊（爵）速歓（飲），遂（後）籊（爵）乃從〔一四〕。」王夜籊（爵）醻（酬）周公，【四】复（作）訶（歌）一夂（終）曰䡴=乘=（《輶乘》）：「䡴乘（輶乘）既氏（飭），人備（服）余不韋（胄）〔一五〕；　虔士奮甲，殹（緊）民之秀〔一六〕；　方臧（臧）方武，克燮【五】戟（仇）戳（讎）〔一七〕；　嘉籊（爵）速歓（飲），遂（後）籊（爵）乃复（復）。」周公夜籊（爵）醻（酬）縪（畢）公，复（作）訶（歌）一夂（終）曰贔=（《贔贔》）：「贔贔戎備（服），臧（臧）【六】武悉=（赳赳）〔一八〕。毖（毖）情（精）悬（謀）猷，裕（裕）悳（德）乃救〔一九〕；　王又（有）脂（旨）酉（酒），我憂（憂）以颬，既醉又蠢（侑），明日勿稻〔二〇〕。」周【七】公或夜籊（爵）醻（酬）王，复（作）祝誦一夂（終）曰明=上=帝=（《明明上帝》）〔二一〕：「明明上帝，臨下之光，不（丕）㬎（顯）逨（來）各（格），歆（歆）氒（厥）禋（禋）明（盟）〔二二〕，於【八】……月又（有）成（盈）歓（缺），歲（歲）又（有）剆（歇）行〔二三〕，复（作）兹（兹）祝誦，萬壽亡疆。」周公秉籊（爵）未歓（飲），蚩（蟋）䘃（蟀）【九】趋隆（降）于尚（堂）〔二四〕，［周］公复（作）訶（歌）一夂（終）曰𧒒=䘃=（《蟋蟀》）：「蟋蟀才（在）尚（堂），设（役）車亓（其）行〔二六〕；　今夫君子，不憙（喜）不藥（樂）；　夫日【一〇】□□，□□□忘（荒）；　母（毋）已大藥（樂），則夂（終）以康=（康〔二七〕，康）藥（樂）而母（毋）忘（荒），是隹（惟）良士之迈=（方）〔二八〕。　𧒒（蟋）䘃（蟀）才（在）【一一】箬（席），歲（歲）矞員（云）莫（莫）〔二九〕；　今夫君子，不憙（喜）不藥（樂）；　日月亓（其）穢（邁），從朝返（及）夕〔三〇〕，母（毋）已大康，則夂（終）【一二】以复（祚）〔三一〕。　康藥（樂）而母（毋）［忘］（荒），是隹（惟）良士之愳=（懼）〔三二〕。　𧒒（蟋）䘃（蟀）才（在）舒，歲（歲）矞［員］（云）□〔三三〕，□□□□，□□□□【一三】，□□□□，□□□□〔三四〕。　母（毋）已大康，則夂（終）以愳（懼）。　康藥（樂）而母（毋）忘（荒），是隹（惟）良士之愳=（懼）。」【一四】

一【一背】　二【二背】　三【三背】　四【四背】　五【五背】　六【六背】　七【七背】　八【八背】　九【九背】　十【一〇背】

【注釋】

〔一〕郘，古書作「黎」或「耆」等。戓，後世寫作「戡」，《説文》引《商書》即作「戓」。《書·西伯戡黎》：「西伯既戡黎，祖伊恐，奔告于王。」戡黎的「西伯」，《尚書大傳》、《史記·周本紀》等都以爲周文王。但是這個諸侯國的地理位置距離商都太近，文王征伐到那裏於情勢不合，所以從宋代的胡宏、薛季宣到清代的梁玉繩，許多學者主張應該是武王。簡文明説是武王八年，證實了他們的質疑。

〔二〕《左傳》桓公二年：「凡公行，告于宗廟；反行，飲至、舍爵、策勳焉，禮也。」説的是諸侯，王禮也應如此。楊伯峻《春秋左傳注》説，師返，於宗廟「祭告後，合群臣飲酒，謂之飲至」，又解釋「舍爵」説：「設置酒杯，猶言飲酒」，均與簡文相合。文太室，祭祀文王的太室。《書·洛誥》：「王入太室，祼。」疏：「太室，室之大者。故爲清廟，廟有五室，中央曰太室。」

〔三〕《史記·周本紀》：「武王即位，太公望爲師，周公旦爲輔，召公、畢公之徒左右王師，修文王绪業。」畢公即畢公高。戡耆飲至典禮上，這些人都在場。《史記·魏世家》：「魏之先，畢公高之後也。畢公高與周同姓。武王之伐紂，而高封於畢，於是爲畢姓。」索隱：「《左傳》富辰説文王之子十六國有畢、原、豐、郇，言畢公是文王之子。」畢公高在飲酒中爲客，可能是由於任伐者的主將，功勞最大的緣故。

〔四〕卲公保睪即召公奭。睪通「奭」，保是官名。《史記·燕召公世家》：「召公奭與周同姓，姓姬氏。周武王之滅紂，封召公於北燕。」集解：「譙周曰：『周之支族，食邑於召，謂之召公。』」索隱：「召者，畿内菜地。奭始食於召，故曰召公。或説者以爲文王受命，取岐周故墟周、召地分爵二公，故詩有《周》、《召》二南，言皆在岐山之陽，故言南也。後武王封之北燕，在今幽州薊縣故城是也。」夾訓爲「介」，指助賓客行禮者。

〔五〕周公叔旦即周公旦，叔是排行。《史記·魯周公世家》：「周公旦者，周武王弟也。」集解：「譙周曰：『以太王所居

周地爲其采邑，故謂周公。』」索隱：「周，地名，在岐山之陽，本太王所居，後以爲周公之菜邑，故曰周公。即今之扶風雍東北故周城是也。」宝，即「主」字。據《儀禮》，君不與臣抗禮，故諸侯燕禮膳宰爲主人。此次飲至之禮，而使周公爲主，蓋尊畢公。以《燕禮》例之，應爲武王席在阼階上，西面；畢公席在户牖之間，南面；召公爲介，輔畢公爲禮，席在西階上，東面。周公爲主人，獻賓，獻君，自酢於君。

〔六〕辛公䛓甲即辛公甲。《韓非子·説林上》：「周公旦已勝殷，將攻商蓋，辛公甲曰：『大難攻，小易服，不如服衆小以劫大。』乃攻九夷而商蓋服矣。」或稱辛甲、辛甲大夫。䛓，即《集韻·至韻》的「䛓」，《説文》訛作「䛓」。䛓和甲疑是名和字的關係。案《儀禮·燕禮》：「小臣設公席。」《周禮·小臣》：「正王之燕服位。」辛公䛓甲爲位，是正君臣之位，非親設席加几。

〔七〕作策逸即作册逸。《書·洛誥》：「王命作册逸祝册，惟告周公其後。王賓，殺禋咸格，王入太室，祼。王命周公後，作册逸誥，在十有二月。」作册逸即史佚，也有學者有不同意見，參看祝總斌《史佚非作册逸、尹逸考》（《文史》二〇〇九年第一輯）。東堂或説即東箱、東廂，歷來禮家聚訟不已，張惠言折衷前説，以爲東序之東，東夾之南。

〔八〕吕尚父，《史記·齊太公世家》稱「吕尚」或「師尚父」，云：「本姓姜氏，從其封姓，故曰吕尚。」上博簡《武王踐阼》作「師上父」。《儀禮》的《鄉飲酒》、《鄉射》、《燕禮》、《大射》四篇皆有「司正」，立司正在行一獻之禮、作樂之後，行無筭爵之前。胡匡衷《儀禮釋官》：「案《國語》『晉獻公飲大夫酒，令司正實爵』注：『司正，正賓主之禮者。』其職無常官，飲酒則設之。」

〔九〕夜，古音喻母鐸部，在此讀爲「舍爵」之舍，舍在書母魚部，可相通假。或説讀爲《説文》的「宅」字，音爲端母鐸部，該字今《書·顧命》作「咤」，訓爲「奠爵」，與「舍爵」同義。簠，「爵」的形聲字。鬲，此處借爲「醻」。

〔一〇〕作歌一夂，即作歌一終，《吕氏春秋·音初》：「有娀氏有二佚女……二女作歌一終，曰《燕燕往飛》。」古時的詩都可入樂，演奏一次叫作「一終」。樂樂旨酒，猶《詩·頍弁》「樂酒今夕」的「樂酒」。表達方式與《詩·鳧鷖》「旨酒欣欣」相似。《詩·鹿鳴》：「我有旨酒，以燕樂嘉賓之心。」

〔一一〕晏通「宴」。

〔一二〕紝通「恁」，《廣韻・侵韻》：「恁，信也。」𡰥疑即《説文》古文「仁」。「和同」又見於《禮記・仲尼閒居》等處，傳洛陽金村所出戰國玉璜作「禾同」。這兩句是説，兄弟（指畢公和周公）誠信仁愛，能使百姓和同。

〔一三〕臧讀爲「壯」，方壯方武爲並列結構。壯、武義近，有時連用。虢季子白盤（《殷周金文集成》一〇一七三）「𤖌武于戎工」，𤖌武即壯武。克邦指勝任國事，用法與「克家」同。《易・蒙・九二》：「子克家。」

〔一四〕「嘉爵速飲，後爵乃從」與後面「嘉爵速飲，後爵乃復」相類，都是勸酒之辭。「嘉爵」見《儀禮・士冠禮》：「祭此嘉爵，承天之祜。」

〔一五〕蹬通「輶」，輶乘即輶車。《詩・駟驖》：「輶車鸞鑣，載獫歇驕。」毛傳：「輶，輕也。」鄭玄箋：「輕車，驅逆之車也。」戜讀爲「飭」，整治的意思。「輶乘既飭」與《詩・六月》「戎車既飭」句式相同。備，讀爲「服」。

〔一六〕虘，即《説文》「䖒」字，用爲句首感歎詞。這類用法西周金文習見，柯昌濟首先指出「金文之䖒用爲嗟字」（《韡華閣集古録跋尾》第一七頁）。《書・費誓》：「徂茲淮夷徐戎並興。」楊樹達認爲應以「徂茲」爲句，徂茲猶嗟茲（《積微居金文説》，中華書局，一九九七年，第四一—四二頁），則字又作「徂」。殹通「繄」，句首助詞，相當於「惟（維）」，《左傳》隱公元年：「爾有母遺，繄我獨無。」

〔一七〕燮，可視爲「燮」或「爕」的省文，用法與《詩・大明》「燮伐大商」、曾伯霥簠（《集成》四六三一—四六三二）「印燮繁湯」相似。𢧐戳即仇讎，《左傳》成公十三年：「君之仇讎，而我之昏姻也。」是仇人的意思。

〔一八〕贔，字從賏聲，疑讀爲「央」或「英」。《詩・六月》：「織文鳥章，白旆央央。」《文選・夏侯常侍誄》：「英英夫子，灼灼其雋。」此處修飾戎備。備通「服」。《左傳》襄公二十五年：「鄭子産獻捷于晉，戎服將事。」戎服即軍服。恘，讀爲「赳赳」。《詩・兔罝》：「赳赳武夫。」

〔一九〕宓，讀爲「毖」。《詩・桑柔》：「爲謀爲毖，亂況斯削。」毛傳：「毖，慎也。」情，讀爲「精」。𢘻，「謀」之古文。謀猷，見於《書・文侯之命》：「越小大謀猷，罔不率從。」衮，「裕」的異體字。「裕德乃救」可聯繫《管子・勢》「裕德無求」來理解。救，讀爲「求」，也可讀爲「究」。

〔二〇〕畬卽《説文》「蝤」字，讀爲「侑」，勸飲。稻，和《詩經》「慆」字用法相同。《詩・蟋蟀》：「今我不樂，日月其慆。」毛傳：「慆，過也。」

〔二一〕「作祝誦」與《詩・節南山》「家父作誦」、《崧高》「吉甫作誦」用法相近。「誦」指詩篇，「祝誦」卽頌祝的詩篇。《明明上帝》，詩篇名。《逸周書・世俘》記武王克商，在牧野舉行典禮，「籥人奏《武》，王入，進《萬》，獻《明明》三終」。《明明》很可能就是《明明上帝》的異稱。

〔二二〕㬎通「顯」。來各，傳世文獻或作「來格」。《書・益稷》「祖考來格」，格訓「至」。悆通「歆」。醞明卽禋盟，鄭太子與兵壺（《近出殷周金文集録二編》八七八）作「禋槑」，泛指祭祀。

〔二三〕城通「盈」，敀通「缺」。後世常言「月有盈缺」。剌，疑讀爲「歇」。

〔二四〕蝨從七得聲，䖧從銜（率）得聲，蝨䖧卽蟋蟀。趙，很可能是「趒」（跳）的異體，也可讀爲「驟」。隆，「降」之異體，亦可能是「陞」字。尚通「堂」。

〔二五〕《蟋蟀》，詩篇名。從内容看，和《詩・唐風・蟋蟀》有很密切的關係，部分文句可以對讀。

〔二六〕「没車其行」，與《詩・蟋蟀》「役車其休」對讀，知「没」與「役」相對，是「役」的異體字。「没」見於郭店簡《五行》第四五簡、上博簡《容成氏》第一九簡。役車，服役出行的車子。

〔二七〕夂，「終」字初文。康，安。

〔二八〕忘，通「荒」，怠荒。是，用爲「寔」或「實」。迈，通「方」，準則。《詩・皇矣》：「萬邦之方，下民之王。」「迈」下有重文符號，與一般用法不同。此類現象亦見於本篇第一三、一四簡「思」字下，疑指該句應重複讀。

〔二九〕「歲矞員茖」可聯繫《詩・蟋蟀》「歲聿其莫」來理解。矞通「聿」，語助詞。員，通「云」，與「其」字用法相似，句中助詞。茖，通「莫」。

〔三〇〕「日月其穖」可聯繫《詩・蟋蟀》「日月其邁」來理解。朱熹《詩集傳》：「逝，邁，皆去也。」

〔三一〕复通「祚」，福也。

〔三二〕思，「懼」之古文，意爲憂懼。

〔三三〕舒，可讀爲「舍」或「序」。因爲飲酒在堂上，理解爲序更貼切些。序是堂的東西墻。

〔三四〕或疑「母」上二字爲「汲（及）頣（夏）」。

【附】

《詩·唐風·蟋蟀》

蟋蟀在堂，歲聿其莫。今我不樂，日月其除。
無已大康，職思其居。好樂無荒，良士瞿瞿。
蟋蟀在堂，歲聿其逝。今我不樂，日月其邁。
無已大康，職思其外。好樂無荒，良士蹶蹶。
蟋蟀在堂，役車其休。今我不樂，日月其慆。
無已大康，職思其憂。好樂無荒，良士休休。

周武王有疾周公所自以代王之志（金縢）

【説　明】

本篇竹簡計十四支，三道編，完簡長四十五釐米。其中第八支與第十支簡的上端均有部分缺失，各約損失三至四字。簡背有次序編號，書於竹節處。第十四支簡背下端有篇題「周武王有疾周公所自以代王之志」。全篇簡文與《尚書》的《金縢》大致相合，當係《金縢》篇的戰國寫本。簡文不用「金縢」作爲篇題，疑抄寫者没有見過《書序》。

《金縢》篇見於西漢初年伏生所傳的今文《尚書》，但自西漢以來，學者對其理解頗多歧異。本篇簡文的内容與傳世今本《金縢》篇有一些重要的不同，如記載周武王係在「既克殷三年」後生病，與今本作「二年」不同；簡文中没有今本《金縢》篇中涉及占卜的文句；周公居東爲三年而非今本中的二年，等等。

篇末所附的傳世本《金縢》篇内容，録自阮刻本《十三經注疏》（中華書局影印本）。

【釋　文】

武王既克䡅（殷）三年〔一〕，王不瘳（豫）又（有）尼（遲）〔二〕。二公告周公曰：「我亓（其）爲王穆卜。」〔三〕周公曰：「未可以【一】慼（戚）虗（吾）先王。」〔四〕周公乃爲三坦（壇）同䢔（墠）〔五〕，爲一坦（壇）於南方，周公立女（焉），秉璧𢀡（植）珪〔六〕。史乃册【二】祝告先王曰：「尔（爾）元孫發也〔七〕，𡲎（遘）𡨄（害）𧆨（虐）疾〔八〕，尔（爾）母（毋）乃有備子之責才（在）上〔九〕，隹（惟）尔（爾）元孫發也，【三】不若但（旦）也，是年（佞）若丂（巧）能〔一〇〕，多志（才）多埶（藝），能事𩲡（鬼）神。命于帝𨑋（廷），尃（溥）又（有）四方，以奠（定）尔（爾）子【四】孫于下陸（地）〔一一〕。尔（爾）之𧧑（許）我＝（我，我）則𣌭（晉）璧與珪〔一二〕。尔（爾）不我𧧑（許），我乃以璧與珪逯（歸）。」〔一三〕周公乃内（納）亓（其）【五】所爲𢦏（功）自以弋（代）王之敚（說）于金紁（縢）之匱〔一四〕，乃命執事人曰：「勿敢言〔一五〕。」臺（就）𢓃（後）武王力（陟）〔一六〕，㘸（成）王由（猶）【六】學（幼）才（在）立（位），官（管）弔（叔）返（及）亓（其）羣𦝥（兄）俤（弟）乃流言于邦曰：「公𣏴（將）不利於需（孺）子〔一七〕。」周公乃告二公曰：「我之【七】□□□□亡以復（復）見於先王〔一八〕。」周公石（宅）東三年〔一九〕，禍（禍）人乃斯旻（得），於𢓃（後）周公乃遺王志（詩）【八】曰《周（雕）鴞》〔二〇〕，王亦未逆公〔二一〕。是戠（歲）也，𥝤（秋）大管（熟），未𣪠（穫）〔二二〕。天疾風以雷〔二三〕，禾斯晏（偃），大木斯𣟼（拔）〔二四〕。邦人【九】□□□□弁（弁），夫＝（大夫）綫（綵）〔二五〕，以攼（啓）金紁（縢）之匱。王旻（得）周公之所自以爲𢦏（功）以弋（代）武王之敚（說）。王王𦖞（問）執【一〇】事人，曰：「訐（信）。殹（噫），公命我勿敢言〔二六〕。」王捕（布）箸（書）以𣶒（泣）〔二七〕，曰：「昔公堇（勤）勞王冢（家），隹（惟）余沓（沖）人亦弗返（及）【一一】智（知）〔二八〕，今皇天達（動）畏（威），以章公悳（德），隹（惟）余沓（沖）人亓（其）親逆公，我邦冢（家）豊（禮）亦宜之〔二九〕。」王乃出逆公【一二】至鄗（郊）〔三〇〕。是夕，天反風，禾斯㞢（起），凡大木斎＝（之所）𣟼（拔），二公命邦人𦘕（盡）復（復）笙（筑）之。戠（歲）大又（有）年，𥝤（秋）【一三】則大𣪠（穫）。【一四】

一【一背】　二【二背】　三【三背】　四【四背】　五【五背】　六【六背】　七【七背】　八【八背】　九【九背】　十【一〇背】

十一【一一背】　十二【一二背】　十三【一三背】　十四　周武王又（有）疾周公所自以弋（代）王之志【一四背】

【注釋】

〔一〕既克殷三年，今本作「既克商二年」，《史記·魯世家》亦云「克殷二年」。

〔二〕不瘳，亦見於清華簡《保训》。瘳，今本作「豫」，字或作「忬」（《釋文》引或本）、「悆」（《説文》），或云「不懌」（《書·顧命》）。懌，孔傳釋爲悦懌。𡰥，《説文》「遲」字或體「迡」所從，《廣韻》：「久也。」

〔三〕二公，《魯世家》以爲太公、召公。

〔四〕感，《説文》作「憾」，「憂也」。今本作「戚」，《史記集解》引孔安國云：「近也，未可以死近先王也」；鄭玄訓爲「憂」，云：「未可憂怖我先王也。」鄭説較長。

〔五〕築土爲壇，除地爲墠，孔傳、《説文》、《禮記·祭法》注並同。

〔六〕秉璧植珪，今本作「植璧秉珪」，故孔傳、鄭注皆訓植爲置。《魯世家》「植」作「戴」，段玉裁云《魯世家》、《王莽傳》、《太玄》作「戴」，《易林》作「載」，戴、載通用，陳喬樅釋載璧爲加玉璧於幣上。按珪形窄長，故可云植，簡本璧云秉，珪云植，不一定轉訓爲「置」。

〔七〕元孫發，今本作「元孫某」，孔傳以爲臣諱君，鄭注以爲成王啓匱讀之，因諱父名。《魯世家》作「元孫王發」。

〔八〕𣪊，㱿聲，在溪母屋部，讀爲見母侯部之「遘」，《説文》：「遇也。」邁，從禼卽舝（轄）聲，讀爲「害」，《淮南子·修務》注：「患也。」䖈，從虐，《説文》「𧆛」爲「虐」之古文。今本作「遘厲虐疾」，孔傳：「厲，危。虐，暴。」厲亦月部字。《魯世家》作「勤勞阻疾」，集解引徐廣云「阻一作淹」。淹多與蓋通用，蓋亦月部字。謂武王勤勞而有此淹久之疾，與「有遲」義合。

〔九〕毋乃，反詰辭，《禮記·檀弓》：「毋乃不可乎。」有備子之責在上，備，今本作「丕」，《魯世家》作「負」。孔傳、馬融訓丕爲大，謂天命爾三王有大子愛爾子孫之責。鄭玄讀爲「不」，謂若武王死，則爾三王有不子愛之責在上。《史記》、《白虎通》、《後漢書·隗囂傳》作「負子」，負訓背，謂背棄子民。《公羊》桓公十六年注云：「天子有疾稱不豫，諸侯稱負茲」，徐疏謂負茲謂負事繁多。曾運乾《尚書正讀》讀如《周本紀》「衛康叔封布茲」之「布茲」，「爲弟子助祭以事鬼神者之一役」（中華書局，一九六四年，第一四一頁）。

〔一〇〕是年若丂能，今本作「予仁若考能」。年讀爲同泥母真部之「佞」，佞從仁聲，訓爲高才。若，王引之《經傳釋詞》附録一：「而也。」江聲、曾運乾並云巧之古文作「丂」，能字應上屬。此周公稱己有高才而巧能。一説能字應連下讀。

〔一一〕此句前今本有「乃元孫不若旦多材多藝，不能事鬼神」一句。溥有四方，今本作「敷佑四方」。溥有猶廣有，溥有四方即《詩·皇矣》之「奄有四方」，大盂鼎（《殷周金文集成》二八三七）作「匍有四方」。

〔一二〕御字從御聲，讀爲「許」。砉，从石，晉聲，讀爲「晉」或「進」。「晉」爲「晉」之《説文》籀文：「晉即奇字晉（晉）。」

〔一三〕以上祝辭。此下今本有「乃卜三龜，一習吉。啓籥見書，乃並是吉。公曰：『體，王其罔害。予小子新命于三王，惟永終是圖。茲攸俟，能念予一人』」數語，《魯世家》略同。

〔一四〕社，今本作「功」，《魯世家》易爲「質」，江聲讀如「周鄭交質」之質，謂以己身爲質。或解功爲《周禮·大祝》「以辭責之」之攻，殆非。紋，夊聲，在幫母蒸部，讀爲定母蒸部之「縢」。

〔一五〕此句今本及《魯世家》並無，今本有「王翼日乃瘳」，《魯世家》略同。

〔一六〕臺，讀爲「就」，《爾雅·釋詁》：「終也。」力，來母職部，讀爲端母職部之「陟」。《康王之誥》稱成王「新陟王」。《韓昌黎集·黄陵廟碑》：「《竹書紀年》帝王之没皆曰陟。」

〔一七〕羣兄弟，今本作「羣弟」。《史記·管蔡世家》云：「武王同母兄弟十人……其長子曰伯邑考，次曰武王發，次曰管叔鮮，次曰周公旦，次曰蔡叔度……」流字又見郭店簡《緇衣》、《成之聞之》及上博簡《容成氏》等。需讀爲「孺」，《書·立政》：「嗚呼！孺子王矣。」

〔一八〕第八簡上缺四字，今本則作「弗辟我」三字。孔傳、許慎皆訓辟爲法，謂我不以法治管叔，則我無以復見我先王，故解居東爲東征。馬融、鄭玄讀辟爲避，謂避居東都。《魯世家》云「我之所以弗辟而攝行政」，是亦讀「避」，又增「而攝行政」一句。孔、許説較長。

〔一九〕周公石東三年，今本作「居東二年」。石，禪母鐸部，讀爲定母鐸部之「宅」，《爾雅·釋言》：「居也。」《魯世家》、孔傳、王肅皆解居東爲東征。《尚書大傳》：「一年救亂，二年克殷，三年踐奄。」《詩·東山》：「于今三年。」

〔二〇〕《周鴞》，今本作《鴟鴞》，見《詩·豳風》。疑「周」當讀「雕」。

〔二一〕王亦未逆公，今本作「王亦未敢誚公」，《魯世家》「誚」作「訓」。

〔二二〕敓字不識，今本作「穫」。敓左半又見上博簡《采風曲目》「[illegible]也遺夬」，又《鮑叔牙與隰朋之諫》「[illegible]民獵樂」。疑「敓」即「叡」字，叡，曉母鐸部，讀爲匣母鐸部之「穫」。

〔二三〕天疾風以雷，今本作「天大雷電以風」。《魯世家》作「暴風雷雨」，與其下「天乃雨」之文不合。

〔二四〕禾斯偃的斯字，今本作「盡」。𢦏，疑從[illegible]（諄）聲而有訛變，[illegible]，並母物部。今本作「拔」，從犮得聲字多爲唇音月部。月、物兩部音多相近。

〔二五〕第十簡上缺四字，據今本可補爲「大恐，王□」。弁，當從鄭注釋「爵弁」。孔傳以爲皮弁，按皮弁爲每日視朝常服。《魯世家》云「朝服」，義與之同。《左傳》成公五年云國有災異，「君爲之不舉，降服，乘縵，徹樂，出次，祝幣，史辭以禮焉」。降服則當以爵弁爲宜，鄭説較長。大夫緌疑即《左傳》之「乘縵」，杜注：「車無文。」

〔二六〕毆，影母脂部字，但由之得聲的醫在之部，《周禮》注引鄭衆以《内則》之「醷」當《天官·酒正》之「醫」。今本作「噫」，影母職部，陰入對轉，孔傳：「恨辭。」

〔二七〕捕，讀爲「布」，《小爾雅·廣言》：「展也。」箸，讀爲「書」，書從者聲。湆，亟聲，在溪母職部，今本作「泣」，溪母緝部，可通。

〔二八〕沓，沈聲，在定母侵部，讀爲定母冬部之「沖」，侵、冬旁轉。

〔二九〕親逆，今本作「新逆」，馬本作「親迎」。《詩·東山》序鄭箋「成王既得金縢之書，親迎周公」，是鄭本亦作「親」。

〔三〇〕部，今本作「郊」。古文字「郊」字往往作「蒿」，皆高聲。

【附】

今本《金縢》

既克商二年，王有疾，弗豫。二公曰：「我其爲王穆卜。」周公曰：「未可以戚我先王。」公乃自以爲功，爲三壇同墠。爲壇於南方，北面周公立焉；植璧秉珪，乃告太王、王季、文王。史乃册祝曰：「惟爾元孫某，遘厲虐疾；若爾三王，是有丕子之責于天，以旦代某之身。予仁若考能，多材多藝，能事鬼神；乃元孫不若旦多材多藝，不能事鬼神。乃命于帝庭，敷佑四方，用能定爾子孫于下地；四方之民，罔不祗畏。嗚呼！無墜天之降寶命，我先王亦永有依歸。今我卽命于元龜，爾之許我，我其以璧與珪，歸俟爾命，爾不許我，我乃屏璧與珪。」乃卜三龜，一習吉。啓籥見書，乃并是吉。公曰：「體，王其罔害；予小子新命于三王，惟永終是圖。茲攸俟，能念予一人。」公歸，乃納册于金縢之匱中。王翼日乃瘳。

武王既喪，管叔及其群弟乃流言於國，曰：「公將不利於孺子。」周公乃告二公曰：「我之弗辟，我無以告我先王。」周公居東二年，則罪人斯得。于後，公乃爲詩以貽王，名之曰《鴟鴞》；王亦未敢誚公。

秋，大熟，未穫，天大雷電以風，禾盡偃，大木斯拔；邦人大恐，王與大夫盡弁，以啓金縢之書，乃得周公所自以爲功代武王之説。二公及王乃問諸史與百執事。對曰：「信。噫！公命我勿敢言。」王執書以泣，曰：「其勿穆卜。昔公勤勞王家，惟予沖人弗及知；今天動威，以彰周公之德；惟朕小子其新逆，我國家禮亦宜之。」

王出郊，天乃雨，反風，禾則盡起。二公命邦人，凡大木所偃，盡起而筑之，歲則大熟。

皇門

【説　明】

本篇竹簡凡十三支，簡長四十四・四釐米左右，三道編。滿簡三十九至四十二字不等。原無篇題，由於内容與今本《逸周書・皇門》大體相符，故定名《皇門》。簡背有次序編號。字迹清晰，書寫工整，僅第十簡上端缺二字。

簡本《皇門》「公若曰」之「公」，今本作「周公」，據内容判斷，簡本所指亦爲周公。簡文記載周公訓誡群臣望族要以史爲鑒，獻言薦賢，助王治國，同時抨擊了某些人陽奉陰違、背公向私的行爲，是不可多得的周初政治文獻。簡本爲戰國寫本，但所用語詞多與《尚書》中的《周書》諸篇及周初金文相似，如謙稱周爲「小邦」（今本避漢高祖諱作「小國」）等皆爲周初慣用語，知其所本當爲西周文獻。

簡本《皇門》與今本相比有許多歧異，尤爲明顯者如集會所在地之「者（庫）門」，今本作「左閎門」。周制天子五門，庫門外皋門内爲外朝所在，周公組織之集會在此進行甚合理。今本《皇門》訛誤衍脱現象多見，文義晦澀難解；簡本相對而言文通字順，顯然優於今本，可用以澄清今本的許多錯誤。

篇末附今本《逸周書・皇門》（黄懷信等《逸周書彙校集注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二〇〇七年）。

【釋　文】

隹（惟）正〔月〕庚午〔一〕，公客（格）才（在）者（庫）門〔二〕。公若曰：於（嗚）虐（呼）！朕寡（寡）邑少（小）邦〔三〕，穖（蔑）又（有）耆者虡（慮）事嘚（屏）朕立（位）〔四〕，䜌（肆）朕沓（沖）人非敢不用明刑〔五〕，隹（惟）莫覓（開）【一】余嘉悳（德）之兊（說）〔六〕。今我卑（譬）少（小）于大〔七〕，我䎽（聞）昔才（在）二又（有）或（國）之折（哲）王則不共（恐）于卹〔八〕，廼隹（惟）大門宗子埶（邇）臣〔九〕，楙（懋）昜（揚）嘉悳（德）〔一〇〕，乞（迄）又（有）寚（寶）〔一一〕，以【二】蕎（助）氒（厥）辟〔一二〕，堇（勤）卹王邦王冢（家）〔一三〕。廼方（旁）救（求）巽（選）睪（擇）元武聖夫〔一四〕，膳（羞）于王所〔一五〕。自𡑾（釐）臣至于又（有）貧（分）厶（私）子〔一六〕，句（苟）克又（有）款（諒）〔一七〕，亡（無）不嚚（懔）達，獻言【三】才（在）王所〔一八〕。是人斯蕎（助）王共（恭）明祀〔一九〕，敷（敷）明刑〔二〇〕。王用又（有）監，多憲（憲）正（政）命〔二一〕，用克和又（有）成〔二二〕，王用能承天之魯命〔二三〕。百眚（姓）萬民用【四】亡（無）不頔（擾）比才（在）王廷〔二四〕。先王用又（有）藋（勸）〔二五〕，以瀕（賓）右（佑）于上〔二六〕。是人斯既蕎（助）氒（厥）辟堇（勤）勞王邦王冢（家）〔二七〕。先神示（祇）復（復）式〈式〉用休〔二八〕，卑（俾）備（服）【五】才（在）氒（厥）冢（家）〔二九〕。王邦用寍（寧），少（小）民用叚（假）能冢（稼）嗇（穡）〔三〇〕，戕（并）祀天神〔三一〕，戎兵以能興〔三二〕，軍用多實〔三三〕。王用能盍（奄）又（有）四哭（鄰）〔三四〕，遠土不（丕）承〔三五〕，孫=（子孫）用【六】穖（末）被先王之耿光〔三六〕。至于氒（厥）逡（後）嗣立王〔三七〕，廼弗肯用先王之明刑〔三八〕，乃隹（維）訯=（急急）疋（胥）區（驅）疋（胥）斆（教）于非彝〔三九〕。以冢（家）相氒（厥）室〔四〇〕，弗【七】卹王邦王冢（家），隹（維）俞（媮）悳（德）用〔四一〕，以䎽（問）求于王臣〔四二〕，弗畏不恙（祥）〔四三〕，不肯惠聖（聽）亡（無）辠（罪）之詞（辭）〔四四〕，乃隹（惟）不訓（順）是絧（治）〔四五〕。我王訪良言於是【八】人〔四六〕，斯乃非休悳（德）以膺（應）〔四七〕。乃隹（維）乍（詐）區（詬）以倉（答）〔四八〕，卑（俾）王之亡（無）依亡（無）蕎（助）。卑（譬）女（如）戎夫，喬（驕）用從肣（禽）〔四九〕，亓（其）由（猶）克又（有）臒（獲）〔五〇〕？是人斯廼訡（讒）惻（賊）【九】□□〔五一〕，以不利氒（厥）辟氒（厥）邦〔五二〕。卑（譬）女（如）䡅（梏）夫之又（有）忞（媢）妻〔五三〕，曰余蜀（獨）備（服）才（在）寑〔五四〕，以自露（落）氒（厥）冢（家）〔五五〕。忞（媢）夫又（有）埶（邇）亡（無）遠〔五六〕，乃弇盍（蓋）善=【一〇】夫=（善夫〔五七〕，善夫）莫達才（在）王所。乃隹（惟）又（有）奉俟（疑）夫〔五八〕，是糃（揚）是䋲（繩）〔五九〕，是以爲上，是受（授）司事帀（師）長〔六〇〕。正（政）用迷𤔔（亂）〔六一〕，獄用亡（無）成。少（小）民用𠷎（禱）亡（無）用祀〔六二〕。【一一】天用弗寚（保），忞（媢）夫先受咎（殄）罰〔六三〕，邦亦不寍（寧）。於（嗚）虐（呼）！敬（敬）才（哉），監于茲。朕遺父兄眾朕儘（蓋）臣〔六四〕，夫明尔（爾）悳

（德）〔六五〕，以𧭣（助）余一人惪（憂）〔六六〕，母（毋）【一二】隹（惟）尔（爾）身之𦧀（懍）〔六七〕，皆卹尔（爾）邦，叚（假）余憲（憲）〔六八〕。既告女（汝）元志（元）惪（德）之行〔六九〕，卑（譬）女（如）舡（主）舟〔七〇〕，輔余于險〔七一〕，𦧀（臨）余于淒（濟）〔七二〕。母（毋）乍（作）組（祖）考頣（羞）才（哉）〔七三〕。【一三】

一【一背】　二【二背】　三【三背】　四【四背】　五【五背】　六【六背】　七【七背】　八【八背】　九【九背】　十【一〇背】
十一【一一背】　十二【一二背】　十三【一三背】

【注釋】

〔一〕此句今本作「維正月庚午」，簡文「正」字下脱「月」字。

〔二〕公，今本作「周公」。格，訓至。耆字從老，古聲，見母魚部，讀爲溪母魚部之「庫」。「耆門」即「庫門」。周制天子五門，自南數爲皋、庫、雉、應、路門。庫門爲第二門，庫門外皋門内爲天子外朝。此句今本作「周公格左閎門會群門」。孔晁注：「路寢左門曰皇門。閎，音皇。」

〔三〕寡邑小邦，周之謙稱，相對於「大邦殷」（《書・召誥》）而言，參看《書・大誥》「興我小邦周」，《多士》「非我小國敢弋殷命」。此句今本作「下邑小國」，莊述祖《尚書記》：「下邑小國，謂周。」

〔四〕穠，讀爲「蔑」，訓無，見《詩・板》毛傳。虘，讀爲「慮」，《説文》：「謀思也。」嗙，讀爲「屏」，屏藩。

〔五〕緜，讀爲「肆」，《説文》：「緜，㣇屬，從二㣇。𦂳，古文緜。《虞書》曰：緜類于上帝。」段玉裁注：「《堯典》文。許所據蓋壁中古文也，伏生《尚書》及孔安國以今文讀定之。古文《尚書》皆作肆，太史公《史記》作遂。然則漢人釋肆爲遂，卽《爾雅》之『肆，故也』。壁中文作緜，乃肆之假借字也。」簡文「緜」爲句首語助詞，無實義，此用法屢見《尚書》諸篇。沓，據清華簡《金縢》讀爲「沖」。明刑，指顯明的刑罰，卽所謂祥刑。《詩・抑》：「罔敷求先王，克共明刑。」《書・呂刑》：「故乃明于刑之中」，又「監于茲祥刑」。此句今本作「建沈人，非不用明刑」。

〔六〕莫，爲無人之義，見《詞詮》（第一八一一九頁）。《論語・憲問》：「子曰：『莫我知也夫。』」覺與開皆從开，傳本作「開」。開，訓通。《逸周書・程典》「慎德德開」，孔晁注：「開，通。言德合也。」陳逢衡《逸周書補注》：「德開者，大啓之義。」此句今本作「維其開告于予嘉德之説」，陳逢衡注：「開告，啓迪也。嘉德，美善之德。説，謂言説。」

〔七〕卑，讀爲「譬」，譬喻。此句今本作「命我辟王小至于大」。

〔八〕二有國，指夏、商二朝。哲王，聰慧賢能的君王。《書・康誥》：「往敷求于殷先哲王，用保乂民。」《逸周書・商誓》：「在商先誓（哲）王明祀上帝。」不共于卹，共讀爲「恐」，卹通「恤」，《爾雅・釋詁》：「憂也。」此句今本作「我聞在昔有國誓王之不綏于卹」，陳逢衡注：「在昔有國誓王，古我夏先后與殷先哲王也。」

〔九〕門，門户。大門，指貴族。大門宗子，即門子。《周禮・小宗伯》：「其正室皆謂之門子，掌其政令。」鄭注：「正室，適子也，將代父當門者也。」孫詒讓《正義》：「云『將代父當門者也』者，明以父老則適子代當門户，故尊之曰門子……蓋詳言之曰大門宗子，省文則曰門子，其實一也。」埶，讀爲「邇」。邇臣，親近的大臣。此句今本作「乃維其有大門宗子勢臣」，孔晁注：「大門宗子，適長。」

〔一〇〕懋，《説文》：「勉也。」揚，發揚。此句今本作「内不茂揚肅德」。

〔一一〕乞，讀「迄」，至於、達到。賨，讀爲「孚」，訓爲信。此句今本作「訖亦有孚」。

〔一二〕蓴字今本皆作「助」。李學勤云：「金文□字均爲協助之義，見何尊、禹鼎等器。」（《試論董家村青銅器群》，《新出青銅器研究》，文物出版社，一九九〇年，第九十八一一〇五頁）黄天樹則將□字釋作「叀」，訓爲助（《禹鼎銘文補釋》，見張光裕、黄德寬主編《古文字學論稿》，安徽大學出版社，二〇〇八年）。蓴字所從與此字相類。辟，《爾雅・釋詁》：「君也。」

〔一三〕此句今本作「勤王國王家」。

〔一四〕方，讀爲「旁」，《説文》：「溥也。」《廣雅・釋詁二》：「廣也。」《國語・楚語上》：「如是而又使以夢象旁求四方之賢」，又「使以象旁求聖人」。選，擇也。「選擇」連用見《孟子・滕文公上》：「選擇而使子，子必勉之。」此句今本作「乃方求論擇元聖武夫」，莊述祖注：「元，善；聖，通也。元聖可以爲公卿，武夫可以爲將帥者。」陳逢衡注：

〔一五〕「方求，徧求也。論擇，慎選也。《詩》曰：『赳赳武夫。』元聖可以資論道，武夫以備腹心。」簡文所謂「元武聖夫」卽指「元聖武夫」。「元武」一語亦見曾伯霥簠（《殷周金文集成》四六三一—四六三二）：「元武孔黹。」

〔一六〕羞，《爾雅·釋詁》：「進也。」此句與今本同，陳逢衡注：「羞于王所，貢士之典也。」

釐，《書·堯典》傳：「治也。」釐臣，治国大臣。此句今本作「其善臣以至于有分私子」，陳逢衡注：「善臣，猶藎臣也。分，分土也。有分私子，謂有采邑之庶孽。」

〔一七〕欶，卽「殑」字，讀爲「諒」，皆從京得聲，《說文》：「諒，信也。」此句今本作「苟克有常」。

〔一八〕嚚，讀爲「憬」，皆從亩得聲，《廣雅·釋詁一》：「敬也。」此句今本作「罔不允通，咸獻言在于王所」。

〔一九〕勱，讀爲「助」，見上注〔一二〕。此句今本作「人斯是助王恭明祀」。

〔二〇〕敷，讀爲「布」。

〔二一〕憲，效法，《詩·崧高》：「文武是憲。」正，讀爲「政」。政命，猶後世言政令。此句今本作「明憲朕命」。

〔二二〕克，能。和，和合、和諧。《書·君奭》：「惟文王尚克修和我有夏。」成，事成，禹鼎（《集成》二八三三）：「肆禹又（有）成。」《逸周書·度邑》：「天自幽不享於殷，乃今有成。」朱右曾注：「冥冥中已不享殷，至今乃有成命也。」此句與今本同，唐大沛注：「謂能和衷以相與有成也。」

〔二三〕魯，訓嘉，《史記·周本紀》「魯天子之命」，《魯世家》作「嘉天子命」。此句今本作「用能承天嘏命」。

〔二四〕順，讀爲「擾」，《書·皋陶謨》傳：「順也。」比，《爾雅·釋詁》：「俌（輔）也。」《詩·皇矣》：「克順克比。」此句今本作「百姓兆民，用罔不茂在王庭」。

〔二五〕勸，努力，《小爾雅·廣詁》：「勸，力也。」

〔二六〕瀕，讀爲「賓」，《書·堯典》傳：「導。」此句今本作「先用有勸，永有□于上下」，孔晁注：「上謂天，下謂地。」陳逢衡注：「上謂天，下謂民。」

〔二七〕辟，君也。此句今本作「人斯既助厥勤勞王家」，唐大沛注：「厥下疑脱辟字，上云『助厥辟勤王國王家』，此宜當然。」說與簡文合。

〔二八〕復，報答，《左傳》定公四年注：「報也。」式，語助，《詩・式微》「式微式微，胡不歸」，鄭玄箋：「式，發聲也。」《逸周書・祭公》「康受乂之，式用休」，潘振《周書解義》：「式，語詞……文王安受方國而治之，移風移俗，治用休美。」參看《書・多方》：「天惟式教我用休。」

〔二九〕服，《説文》：「用也。」《廣雅・釋詁二》：「任也。」此句今本作「俾嗣在厥家」，陳逢衡注：「嗣在厥家，子孫繩繩萬年靡不承也。」

〔三〇〕叚，讀爲「假」，《爾雅・釋詁》：「大也。」今本作「格」。稼穡，耕種與收穫，指農業生産。《書・無逸》：「厥父母勤勞稼穡，厥子乃不知稼穡之艱難。」此句今本作「小人用格，□能稼穡」。

〔三一〕戕，讀爲「并」，一説釋「𢦓」。此句今本作「咸祀天神」。

〔三二〕興，《説文》：「起也。」此指興兵。此句今本作「戎兵克慎」。

〔三三〕實，《小爾雅・廣詁》：「滿也。」此句今本作「軍用克多」，潘振注：「軍用，楨榦芻茭之類。」實，軍實，《左傳》隱公五年注云卽「車徒、器械及所獲也」。

〔三四〕盍卽「蓋」，古與「奄」字通用，《左傳》昭公九年「商奄」，《墨子・耕柱》、《韓非子・説林上》等作「商蓋」。奄，擁有。《詩・執競》：「奄有四方。」

〔三五〕承，順承。《詩・抑》：「萬民靡不承。」此句今本作「王用奄有四鄰，遠土丕承」，陳逢衡注：「奄有四鄰遠土，謂有天下。」

〔三六〕穖，讀爲「末」，訓「終」。《書・立政》：「我則末惟成德之彦，以乂我受民。」孔穎達疏：「末，訓爲終。」耿，《説文》引杜林云「光也」。「耿光」一詞又見於禹鼎（《集成》二八三三）、毛公鼎（《集成》二八四一）。此句今本作「萬子孫用末被先王之靈光」，陳逢衡注：「用末被先王之靈光，謂終受其福也。」

〔三七〕立王，見《詩・桑柔》。此句今本作「至于厥後嗣」，無「立王」二字。

〔三八〕明刑，見前注〔五〕。此句今本作「弗見先王之明刑」。

〔三九〕訯，讀爲「急」。疋，讀爲「胥」，《爾雅・釋詁》：「相也。」驅，驅使。教，教唆。非彝，非法。此句今本作「維時及胥

學于非夷」，莊述祖注：「夷，常。夷、彝通。」孫詒讓注：「莊説是也。《酒誥》云：『誕惟厥縱淫佚于非彝。』《召誥》云：『其惟王，勿以小民淫用非彝。』《洛誥》云：『女于棐民彝。』棐、非，夷、彝字通。非彝，猶言非法也。」

〔四〇〕此句與今本同，孔晁注：「言勢人以大夫私家不憂王家之用德。」又參見清華簡《祭公》「汝毋各家相而室」。

〔四一〕命，讀爲「媮」，《説文》：「巧黠也。」《左傳》襄公三十年注：「薄也。」此句今本作「維德是用」，于鬯注以爲「不美之義」，由簡文可知乃脱字而致誤。

〔四二〕此句今本作「以昏求臣」。

〔四三〕不祥，不善。此句今本作「作威不祥」，孔晁注：「祥，善也。」

〔四四〕惠，《禮記·表記》注：「善也。」此句今本作「不屑惠聽，無辜之亂辭是羞于王」，盧文弨校：「『不屑』，疑『不肯』之訛。」簡文證其説是。

〔四五〕訓，讀爲「順」。

〔四六〕訪，諮詢。《書·洪範》：「王訪于箕子。」今本作「王阜良」，句不通。

〔四七〕休德，美德。《管子·小匡》：「休德維順，端慤以待時使。」此句今本作「人斯乃非維直以應」。

〔四八〕區，讀爲「詬」，《廣韻·侯韻》訓爲「巧言」。詐詬，指欺詐。此句今本作「維作誣以對」。

〔四九〕禽，即「擒」。此句今本作「譬如畋，犬驕用逐禽」。「犬」字與「夫」形近致誤。

〔五〇〕此句今本作「其猶不克有獲」。

〔五一〕竹簡上端缺二字，今本作「媢嫉」。

〔五二〕此句今本作「以不利于厥家國」。

〔五三〕[illegible]，讀爲「梏」。梏，《爾雅·釋詁》：「直也。」郭璞注：「正直也。」「梏夫」猶今言堂堂正正大丈夫。[illegible]，讀爲「媢」，皆明母侯部字，妒忌。《禮記·大學》：「人之有技，媢嫉以惡之。」媢妻，愛妒忌的妻子。此句今本作「譬若匹夫之有婚妻」，「媢」與「婚」形近致誤。

〔五四〕此句今本作「曰予獨服在寢」，丁宗洛《逸周書管箋》：「獨服在寢，言專妬也。」

〔五五〕霎，讀爲「落」，《莊子・天地》釋文：「猶廢也。」此句今本作「以自露厥家」。

〔五六〕媢夫，易妒忌的小人，與前文「梏夫」對應。此句今本作「媚夫有邇無遠」。《讀書雜志》卷一：「媚當爲媢字之誤也。下『媚夫』同。《顏氏家訓・書證篇》曰：『太史公論英布曰：禍之興自愛姬，生於妬媢，以至滅國。』又《漢書・外戚傳》亦云：『成結寵妾妬媢之誅。』此二媢並當作媢，媢亦妬也，義見《禮記》、《三蒼》。且《五宗世家》亦云：『常山憲王后妬媢。』王充《論衡》云：『妬夫，媢婦。』益知媢是妬之別名……鄭注《大學》曰：『媢，妬也。』此媢夫二字正承上文『讒賊媢嫉』言之，非謂其佞媚也，不當作媚明矣。」

〔五七〕弇，讀爲「掩」，掩蓋、阻攔。此句今本作「乃食蓋善夫」。《讀書雜志》卷一云：「『食蓋』二字義不相屬，食當爲『弇』。《爾雅》：『弇，蓋也。』《字通》作『掩』，孔注云『掩蓋善夫』，是其明證矣。『弇蓋善夫俾莫通在于王所』，亦承上文『媢嫉』言之。《大學》引《秦誓》曰『媢疾以惡之』，又曰『而違之俾不通』，正此謂也。弇與食字相似，故弇誤爲食。」今簡本得以證之。

〔五八〕疑，疑嫉。

〔五九〕揚，顯揚，《禮記・中庸》：「隱惡而揚善。」𦅻，從興得聲，曉母蒸部，讀爲船母蒸部之「繩」字。《詩・青蠅》，上博簡《孔子詩論》作「青蠅」。此句今本作「乃維有奉狂夫是陽是繩」，陳逢衡注：「狂夫與媚夫相類。陽通揚。繩，譽也。」

〔六〇〕師長，指官職。此句今本作「是授司事于正長」。

〔六一〕迷亂，無序，《書・無逸》：「無若殷王受之迷亂，酗于酒德哉！」以上二句今本作「命用迷亂，獄用無成」，陳逢衡注：「政出多門故迷亂，獄以賄行故無成。」

〔六二〕禱，《説文》：「告事求福也。」祀，祭祀，《左傳》文公二年曰：「祀，國之大事也。」則簡文所云「禱」與「祀」當有目的與程度之不同，前者側重於具體訴求，而後者重在敬祀先祖諸神，故謂之國之大事。《逸周書・糴匡》「大荒，有禱無祭」，孫詒讓《周書斠補》：「《穀梁》襄二十四年傳文與此略同，祭當依范引作祀。祀與祠通。《韓詩外傳》説大祲之禮，亦云『禱而不祠』，是其證。《周禮・小宗伯》鄭注云：『求福曰禱，得求曰祠。』此云有禱無祀者，謂唯有

禱求而無報塞之祠也。」此句今本作「小民率穡，保用無用。壽亡以嗣」，多有訛誤。

〔六三〕吝，來母文部，讀爲定母文部之「殄」。此句今本正作「媢夫先受殄罰」。

〔六四〕遺，《詩·鴟鴞》序疏：「流傳致達之稱。」眔，訓「及」。俾，讀爲「藎」。藎臣，忠臣，《詩·文王》「王之藎臣」，朱熹《集傳》：「藎，進也，言其忠愛之篤，進進無已也。」此句今本作「朕維其及朕藎臣」。

〔六五〕夫，語首助詞，《孝經》疏：「發言之端。」

〔六六〕此句今本作「夫明爾德以助予一人憂」。

〔六七〕嚚，讀爲「懍」，敬也，見注〔一八〕。此句今本作「無維乃身之暴皆卹」，句不通，故唐大沛注：「此三句文義甚晦，或有訛脱。」

〔六八〕假，《説文》：「至也。」憲，典範，《詩·六月》：「萬邦爲憲。」以上二句今本作「爾假予德憲」。

〔六九〕元，《左傳》文公十八年注：「善也。」元德，善德。此句今本作「資告予元」，係「既告汝元德之行」之訛脱。

〔七〇〕舡舟，掌船。舡字從舟，或專指掌船。

〔七一〕輔，《廣雅·釋詁二》：「助也。」此句今本作「譬若衆畋，常扶予險」。

〔七二〕嚚，讀爲「臨」，《説文》：「監臨也。」淒，讀爲「濟」。此句今本作「乃而予于濟」，盧文弨注：「濟，渡也。」

〔七三〕「毋作祖考羞哉」，參看《書·康王之誥》：「無遺鞠子羞。」今本「作」字以下全脱。

【附】

今本《皇門》

維正月庚午，周公格左閎門會群門。曰：嗚呼！下邑小國克有耇老據屏位，建沈人，非不用明刑。維其開告于予嘉德之説，命我辟王小至于大。我聞在昔有國誓王之不綏于卹，乃維其有大門宗子勢臣，內不茂揚肅德，訖亦有孚，以助厥辟，勤王國王家。乃方求論擇元聖武夫，羞于王所。其善臣以至于有分私子。苟克有常，罔不允通，咸獻言在于王所。人斯是助王恭明祀、敷明刑。王用有監，明憲朕命，用克和有成，用能承天嘏命。百姓兆民，用罔不茂在王庭。先用有勸，永有□于上下。人斯既助厥勤勞王家。先人神祇報職用休，俾嗣在厥家。王國用寧，小人用格，□能稼穡，咸祀天神，戎兵克慎，軍用克多。王用奄有四鄰，遠土丕承，萬子孫用末被先王之靈光。至于厥後嗣，弗見先王之明刑，維時及胥學于非夷。以家相厥室，弗卹王國王家，維德是用。以昏求臣，作威不祥，不屑惠聽，無辜之亂辭是羞于王。王阜良，乃惟不順之言于是。人斯乃非維直以應，維作誣以對，俾無依無助。譬若畋，犬驕用逐禽，其猶不克有獲。是人斯乃讒賊媢嫉，以不利于厥家國。譬若匹夫之有婚妻，曰予獨服在寢，以自露厥家。媢夫有邇無遠，乃食蓋善夫，俾莫通在于王所。乃維有奉狂夫是陽是繩，是以爲上，是授司事于正長。命用迷亂，獄用無成。小民率穡，保用無用。壽亡以嗣，天用弗保。媢夫先受殄罰，國亦不寧。嗚呼，敬哉！監于兹，朕維其及。朕藎臣，夫明爾德以助予一人憂，無維乃身之暴皆卹，爾假予德憲，資告予元。譬若衆畋，常扶予險，乃而予于濟。汝無作！

祭公之顧命（祭公）

【説　明】

《祭公》簡共二十一支，簡長四十四・四釐米，三道編。每支簡文字約二十三至三十二字不等。無次序編號。原有篇題五字《⿰犭⿱林邑（祭）公之⿰貝寡（顧）命》，記於第二十一簡正面下端。除第二、三、四簡上下端稍有殘裂，第十九簡略呈模糊外，全篇保存良好，文字可辨。

祭公謀父爲周公之後，《左傳》僖公二十四年云：「凡、蔣、邢、茅、胙、祭，周公之胤也。」封國在今河南鄭州東北。謀父作爲王朝老臣，曾多次對穆王進諫，如《國語・周語上》載其反對穆王征伐犬戎，《左傳》昭公十二年載其作《祈招》之詩，勸阻穆王遊行天下。本篇則記謀父患病不瘳，臨終前告誡前來探視的穆王，如何總結夏、商兩代敗亡的教訓和文王、武王成功的歷史經驗，保守周王朝基業。對於執政的三公，則力囑他們要更好地輔保穆王。

本篇是今傳世《逸周書》所收《祭公》的祖本，以簡文與今本相互對照，今本的大量訛誤衍脱，都渙然冰釋。至於今本中將邦字除去，或改爲國字，顯然是漢人避高祖諱的結果。最重要的是在簡文中發現了當時三公畢𩦡、井利、毛班的名號，後兩人見於西周金文，這不僅澄清了今本的訛誤，對西周制度的研究也具有很重要的意義。

本篇篇題，《禮記・緇衣》引作《葉公之顧命》，郭店簡、上博簡《緇衣》作《𦳝（或𦳝）公之寡命》，本簡則作《⿰犭⿱林邑公之⿰貝寡命》，首字如何隸定，學者間尚有不同見解。

篇末附今本《逸周書・祭公》（黄懷信等《逸周書彙校集注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二〇〇七年）

【釋　文】

王若曰：「且（祖）𤕌（祭）公〔一〕，衮（哀）余少（小）子〔二〕，孜（昧）亓（其）才（在）立（位）〔三〕，訍（旻）天疾畏（威）〔四〕，余多寺（時）叚（假）懲〔五〕。我䎽（聞）且（祖）不【一】余（豫）又（有）𡰥（遲）〔六〕，余隹（惟）寺（時）逨（來）見，不𣲗（淑）疾甚，余畏天之复（作）畏（威）。公亓（其）告我𢘃（懿）悳（德）〔七〕。」𤕌（祭）公拜＝（拜手）【二】䭫＝（稽首），曰：「天子，㥞（謀）父滕（朕）疾隹（惟）不瘳。滕（朕）身尚才（在）孳（茲），滕（朕）䰟（魂）才（在）滕（朕）辟卲（昭）王斎＝（之所），㠩（亡）煮（圖）不智（知）命〔八〕。」【三】王曰：「於（嗚）虎（呼），公，滕（朕）之皇且（祖）周文王、剌（烈）且（祖）武王，厇（宅）下𨛫（國）〔九〕，复（作）戟（陳）周邦〔一〇〕。隹（惟）寺（時）皇上帝【四】厇（宅）亓（其）心〔一一〕，卿（享）亓（其）明悳（德），㝐（付）畀四方〔一二〕，甬（用）纏（膺）受天之命，尃（敷）䎽（聞）才（在）下〔一三〕。我亦隹（惟）又（有）若且（祖）【五】周公概（暨）且（祖）卲（召）公，孳（茲）由（迪）遝（襲）斈（學）于文武之曼悳（德）〔一四〕，克夾卲（紹）𡉚（成）康〔一五〕，甬（用）臧（畢）【六】𡉚（成）大商〔一六〕。我亦隹（惟）又（有）若且（祖）𤕌（祭）公，坙（修）和周邦〔一七〕，保𦙍（乂）王豖（家）〔一八〕。」王曰：「公爯（稱）不（丕）顯悳（德），【七】以余少（小）子𩗪（揚）文武之剌（烈），𩗪（揚）𡉚（成）、康、卲（昭）宔（主）之剌（烈）〔一九〕。」王曰：「於（嗚）虎（呼），公，女（汝）念孳（哉）！愻（遜）惜（措）乃【八】心〔二〇〕，𦘼（盡）㝐（付）畀余一人〔二一〕。」公𢝤（懋）拜＝（拜手）䭫＝（稽首）〔二二〕，曰：「允孳（哉）！」乃詔（召）䍐（畢）𩥭、𠛕（井）利、毛班〔二三〕，曰：「三公，㥞（謀）父滕（朕）【九】疾隹（惟）不瘳，敢皋（告）天子〔二四〕，皇天改大邦殹（殷）之命，隹（惟）周文王受之，隹（惟）武王大贁（敗）之，【一〇】𡉚（成）氒（厥）社（功）。隹（惟）天奠我文王之志〔二五〕，遣（董）之甬（用）畏（威）〔二六〕，亦尚亘（宣）𢧵（臧）氒（厥）心〔二七〕，康受亦弋（式）甬（用）休〔二八〕，亦𡵂（美）【一一】𢝤（懋）妥（綏）心〔二九〕，敬龏（恭）之。隹（惟）文武中大命〔三〇〕，戓（戡）氒（厥）敵（敵）。」公曰：「天子，三公，我亦𡈼（上）下卑（譬）于文武之受【一二】命〔三一〕，宔（皇）𡪢（戡）方邦〔三二〕，不（丕）隹（惟）周之蒡（旁）〔三三〕，不（丕）隹（惟）句（后）禝（稷）之受命是羕（永）𠪚（厚）〔三四〕。隹（惟）我逡（後）嗣，方𡐦（建）宗子〔三五〕，不（丕）【一三】隹（惟）周之𠪚（厚）荓（屏）〔三六〕。於（嗚）虎（呼），天子，藍（監）于顕（夏）商之既贁（敗），不（丕）則亡遺逡（後），至于萬啇＝（億）年＝〔三七〕，參舒（叙）之〔三八〕。【一四】既沁〔三九〕，乃又（有）𩑶（履）宗〔四〇〕，不（丕）隹（惟）文武之由〔四一〕。」公曰：「於（嗚）虎（呼），天子，不（丕）則𩍦（寅）言孳（哉）〔四二〕。女（汝）母（毋）以戾孳（茲）辠𢘉（辜）【一五】㠩（亡）寺（時）寏（遠）大邦〔四三〕，女（汝）母（毋）以俾（嬖）䛍（御）息（塞）尔（爾）𢧵（莊）句（后），女（汝）母（毋）以少（小）㥞（謀）敗大𧇊（作），女（汝）母

(毋)以俾(嬖)士息(塞)夫=(大夫)卿李(士)〔四四〕，女(汝)【一六】母(毋)各豕(家)相而(乃)室〔四五〕，肰(然)莫血(恤)亓(其)外。亓(其)皆自寺(時)审(中)乯(乂)萬邦〔四六〕。」公曰：「於(嗚)虎(呼)，天子，三公，女(汝)念孳(哉)。【一七】女(汝)母(毋)□臤〔四七〕，虐=(唐唐)肙(厚)庬(顏)忍恥〔四八〕，寺(時)隹(惟)大不弔(淑)孳(哉)。」曰：「三公，事，求先王之共(恭)明悳(德)；　型(刑)，四方【一八】克审(中)尔(爾)罰。昔才(在)先王，我亦不以我辟竊(陷)于難(難)〔四九〕，弗遳(失)于政，我亦隹(惟)以没我殀(世)〔五〇〕。」公【一九】曰：「天子，參(三)公，余隹(惟)弗迟(起)滕(朕)疾，女(汝)亓(其)敬孳=(哉。兹)皆缶(保)舍(胥)一人〔五一〕，康□之〔五二〕；孶(蠻)怀(服)之〔五三〕，肰(然)母(毋)夕□〔五四〕，【二〇】維我周又(有)祟(常)型(刑)〔五五〕。」王拜韻=(稽首)舉(舉)言〔五六〕，乃出。

蘁(祭)公之顧(顧)命【二一】〔五七〕

一【一背】　二【二背】　三【三背】　四【四背】　五【五背】　六【六背】　七【七背】　八【八背】　九【九背】　十【一〇背】　十一【一一背】　十二【一二背】　十三【一三背】　十四【一四背】　十五【一五背】　十六【一六背】　十七【一七背】　十八【一八背】　十九【一九背】　廿【二〇背】　廿一【二一背】

【注釋】

〔一〕蘁，從丯聲，見母月部，與「祭」通假，字右上所從尚待研究。

〔二〕衮，即「哀」，《說文》：「閔也。」今《逸周書》本作「次」，劉師培《周書補正》引或說云：「次當作汶，汶、閔同。」《詩》有《閔予小子》，又《書·文侯之命》有「閔予小子嗣」。

〔三〕孖，讀爲「昧」，《說文》：「闇也。」

〔四〕「旻天疾威」，見《詩·小旻》，又毛公鼎(《殷周金文集成》二八四一)作「敃(旻)天疾畏(威)」。

〔五〕假，訓「大」。懲，《詩·小毖》箋：「艾也」，意爲懲戒。「假」與今本「溥」義近，「懲」與今本「愆」形似。

〔六〕不豫，《書·金縢》：「王有疾，弗豫。」𡰥，讀爲「遟」，《説文》古文「遲」，《廣雅·釋詁三》：「久也。」此言不久於世。

〔七〕㱙，即「抑」字，與「懿」皆影母質部字。

〔八〕岂，疑讀爲「亡」。𢛳，即「圖」字，《爾雅·釋詁》：「謀也。」

〔九〕厇，即「宅」字，𣧑尊（《集成》六〇一四）：「余其厇（宅）兹中或（國）。」今本作「度」，通假字。

〔一〇〕作，《詩·駉》傳：「始也。」𢧢，通「陳」字，《周禮·内宰》注：「猶處也。」

〔一一〕宅心，語見《書·立政》，今本「宅」亦作「度」。

〔一二〕「付畀四方」，語見《書·康王之誥》。

〔一三〕「敷聞在下」，語見《書·文侯之命》。

〔一四〕迪，《爾雅·釋詁》：「進也。」𨒥，讀爲「襲」，晉侯對盨（《近出殷周金文集録二編》四五三）「邍𨘢」即「原隰」。《漢書·揚雄傳》注：「襲，繼也。」曼，《詩·閟宫》傳：「長也。」曼，明母元部字，今本作「蔑」，明母月部，可通假。

〔一五〕夾卲，西周𨒅（或釋逨）盤（《近出殷周金文集録二編》九三九）作「夾𥂥」，義爲輔佐。夾，《蒼頡篇》：「輔也」；卲，通「紹」。

〔一六〕臧，清華簡《金縢》作「𪕽」，用爲「拔」字，在此讀爲「畢」。成，《儀禮·少牢饋食禮》注：「畢也。」大商，詞見《詩·大明》。

〔一七〕《書·君奭》作「修和」，云：「惟文王尚克修和我有夏。」今本作「執和」，即師訇簋（《集成》四三四二）「盭龢」、史牆盤（《集成》一〇一七五）「㪍龢」及𨒅（或釋逨）盤「盭龢」。

〔一八〕肙，即《説文》「捐」字，與「乂」同爲疑母月部，下第十七簡作「𠬸」。

〔一九〕宔，即「主」，《爾雅·釋詁》：「君也。」

〔二〇〕愻，字見《説文》，即「遜」字。惜，讀爲「措」，《説文》：「置也。」師訊鼎（《集成》二八三〇）：「遜純乃用心。」

〔二一〕𦘼，讀爲「盡」。

〔二二〕懋，《説文》：「勉也。」

〔二三〕井利、毛班，見《穆天子傳》。《穆傳》又有畢矩，不知是否與此畢䢃有關。畢䢃，今本作「畢桓」，于鬯《香草校書》已指出爲「人氏名，疑畢公高之後」。

〔二四〕㚔，「梏」字初文，此讀爲「告」。

〔二五〕奠，讀爲「定」，今本作「貞」，通假字。

〔二六〕《左傳》文公七年引《夏書》：「董之用威。」

〔二七〕亘，讀爲「宣」，《左傳》僖公二十七年注：「明也。」臧，即「臧」，《説文》：「善也。」

〔二八〕弋，讀爲「式」，語助，《詩·式微》箋：「式，發聲也。」

〔二九〕岦，讀爲「媺」（美），今本「先王」之「先」疑即「岦」字之訛。

〔三〇〕中，《禮記·月令》注：「猶應也。」

〔三一〕卑，讀爲「譬」，韻部支、錫對轉。

〔三二〕宔，讀爲「皇」，訓「大」。宷，讀爲「戡」，《廣雅·釋訓》：「盛也。」方邦，即方國，《詩·大明》：「以受方國。」

〔三三〕蒡，讀爲「旁」，《説文》：「溥也」，《廣雅·釋詁一》：「大也。」

〔三四〕䂣，從句聲，即「厚」，《國語·魯語上》注：「大也。」

〔三五〕方，《廣雅·釋詁》：「大也。」今本作「旁」，莊述祖《尚書記》校作「方」。

〔三六〕荓，讀爲「屏」，《書·康王之誥》：「建侯樹屏。」

〔三七〕「億年」二字下原誤衍重文號。

〔三八〕參，《荀子·解蔽》注：「驗也。」舒，讀爲「叙」，《國語·晉語三》注：「述也。」意云夏商敗亡爲後世引爲教訓。

〔三九〕沁，清母侵部，疑讀爲匣母侵部之「咸」，訓爲「終」。既沁，今本作「既畢」。

〔四〇〕履，《爾雅·釋詁》：「福也。」有履宗，有福佑於宗室。

〔四一〕由，《荀子·哀公》注：「道也。」

〔四二〕⿱⿰寅鬼皿,從寅聲,讀爲「寅」,《爾雅·釋詁》:「敬也。」

〔四三〕戾,《爾雅·釋詁》:「辠也。」時,訓「是」。寏,讀爲「遠」,《説文》:「遼也。」

〔四四〕李,即「李」字,來母之部,讀爲從母之部之「士」。以上數句,《禮記·緇衣》引作:「毋以小謀敗大作,毋以嬖御人疾莊后,毋以嬖御士疾莊士、大夫、卿士。」郭店簡《緇衣》引作:「毋以小謀敗大惷(圖),毋以卑(嬖)御息(塞)莊后,毋以卑(嬖)士息(塞)大夫、卿士。」上博簡略同。

〔四五〕相,《小爾雅·廣詁》:「治也。」《左傳》昭公二十五年:「季公亥與公思展與公鳥之臣申夜姑相其室」,注同。

〔四六〕《書·洛誥》:「其自時中乂,萬邦咸休。」

〔四七〕毋字下一字左從糸。⿱臤力,從臤聲,疑讀爲同在匣母真部之「眩」,《廣雅·釋言》:「惑也。」

〔四八〕⿱庚心,讀爲「唐」,《説文》:「大言也。」從庚聲字多有空虛之意。厚顏,《詩·巧言》:「顏之厚矣。」

〔四九〕⿱穴欽,讀爲「陷」。師詢簋(《集成》四三四二):「欲汝弗以乃辟函(陷)于艱」,毛公鼎(《集成》二八四一)同。

〔五〇〕⿰歹大,從大聲,在定母月部,讀爲書母月部之「世」,中山王方壺(《集成》九七三五)作「殜」。

〔五一〕舍,疑讀爲心母魚部之「胥」,《爾雅·釋詁》:「相也。」一人,指王。

〔五二〕康,《爾雅·釋詁》:「安也。」今本孔晁注同。下一字右從子,左半所從不清。

〔五三〕⿰子旁,「孽」字之省,通作「蠥」,《楚辭·天問》注:「憂也。」伓,即「倍」字,並母之部,讀爲並母職部之「服」,《爾雅·釋詁》:「事也。」

〔五四〕夕,邪母鐸部字,疑讀爲喻母鐸部之「斁」,《説文》:「終也。」「夕」下一字不清,疑「𢇍」,即「絕」字。句意即乃毋終絕。

〔五五〕《書·費誓》:「汝則有常刑。」《周禮·小宰》:「國有常刑。」

〔五六〕舉,《莊子·應帝王》成玄英疏:「顯也。」今本作「黨」,《廣雅·釋詁一》:「善也。」義近。《書·皋陶謨》:「禹拜昌言」,《説文》:「昌,美言也」,與此句例相似。

〔五七〕⿰見寡,從見,寡省聲,當爲「顧」之本字。「祭公之顧命」此五字爲篇題。

【附】

今本《祭公》

王若曰：「祖祭公！次予小子，虔虔在位。昊天疾威，予多時溥愆。我聞祖不豫有加，予惟敬省。不弔天降疾病，予畏元威，公其告予懿德。」祭公拜手稽首曰：「天子！謀父疾維不瘳。朕身尚在茲，朕魂在于天。昭王之所勗，宅天命。」王曰：「嗚呼！公，朕皇祖文王、烈祖武王，度下國，作陳周，維皇皇上帝度其心，寘之明德。付俾於四方，用應受天命，敷文在下。我亦維有若文祖周公暨列祖召公，茲申予小子追學於文、武之蔑。周克龕紹成康之業，以將天命，用夷居之大商之衆。我亦維有若祖祭公之執和周國，保乂王家。」王曰：「公稱丕顯之德，以予小子揚文、武大勳，弘成、康、昭考之烈。」王曰：「公無困我哉！俾百僚乃心率輔弼予一人。」祭公拜手稽首曰：「允乃詔，畢桓于黎民般。」公曰：「天子！謀父疾維不瘳，敢告天子：皇天改大殷之命，維文王受之，維武王大尅之，咸茂厥功。維天貞文王之重用威，亦尚寬壯厥心，康受乂之，式用休。亦先王茂綏厥心，敬恭承之。維武王申大命，戡厥敵。」公曰：「天子，自三公上下，辟于文、武，文、武之子孫，大開方封于下土。天之所錫武王時疆土，丕維周之□□□后稷之受命，是永宅之。維我後嗣，旁建宗子，丕維周之始并。嗚呼！天子、三公：監于夏商之既敗，丕則無遺後難，至于萬億年，守序終之。既畢，丕乃有利宗，丕維文王由之。」公曰：「嗚呼！天子，我不則寅哉寅哉！汝無以戾□罪疾，喪時二王大功。汝無以嬖御固莊后，汝無以小謀敗大作，汝無以嬖御士疾大夫卿士，汝無以家相亂王室而莫恤其外。尚皆以時中乂萬國。嗚呼三公，汝念哉！汝無泯泯芬芬，厚顏忍醜，時維大不弔哉。昔在先王，我亦維丕以我辟險于難，不失于正，我亦以免沒我世。嗚呼，三公！予維不起朕疾，汝其皇敬哉！茲皆保之，曰：康子之攸保，勗教誨之，世祀無絕。不，我周有常刑。」王拜手稽首黨言。

楚居

【説　明】

本篇竹簡凡十六支，其中有四支下部分别殘去三至四字，其他簡文皆完整，無缺簡。簡長四七・五釐米左右。完簡上書寫三十七至四十八字不等。書寫工整，是典型的楚文字。

《世本》有《居篇》，叙帝、王、君之所居，如叙楚王之居有「楚鬻熊居丹陽」、「武王徙郢」等。本篇内容主要叙述自季連開始到楚悼王共二十三位楚公、楚王的居處與遷徙，内容與《世本》之《居篇》很相類，故定名爲《楚居》。

完整的楚世系見於《史記・楚世家》，其材料來源不甚明瞭，可能包括《世本》、《大戴禮記・帝繫》等，班固、韋昭等多有異説，楚世系不明之處頗多。《楚居》所記楚人之源起和世系都是楚人自記，可信程度很高，可以證明《楚世家》所記絶大部分正確無誤，但也有多處與《楚居》不合，結合其他文獻記載，可據以勘正。

本篇主要是講述楚公、楚王之居處與遷徙，許多地方可以獲得與歷史記載完全不同的新知。例如，自武王至悼王，以「郢」爲名的王居就有疆浧(郢)、湫郢、樊郢、爲郢、免郢、鄀郢、睽郢、㵒郢、鄂郢、鄢郢、藍郢、鄘郢、鄩郢、鄀郢等十四個以上，楚王在其間遷徙往來，誠前所未聞。本篇所叙史事傳説也非常重要，首見楚人自記楚人何以稱爲「楚人」，郢何以稱爲「郢」的詳細記載。

【釋　文】

季䜌（連）初降於騩山〔一〕，氐（抵）于空（穴）竆（窮）〔二〕。逬（前）出于喬山〔三〕，乇（宅）凥（處）爰波〔四〕。逆上汌水〔五〕，見盤庚之子〔六〕，凥（處）于方山〔七〕，女曰比（妣）隹〔八〕，秉兹衘（率）【一】相〔九〕，詈冑四方〔一〇〕。季䜌（連）䎽（聞）亓（其）又（有）甹（聘）〔一一〕，從，及之盤（泮）〔一二〕，爰生緹白（伯）、遠中（仲）〔一三〕。毓（游）裳（徜）羊（徉）〔一四〕，先凥（處）于京宗〔一五〕。穴酓遅（遲）遷（徙）於京宗〔一六〕，爰旻（得）【二】妣𠭰〔一七〕，逆流哉（載）水，氒（厥）脜（狀）聑（聶）耳〔一八〕，乃妻之，生侸𠳮（叔）、麗季〔一九〕。麗不從行〔二〇〕，渭（潰）自䐗（脅）出〔二一〕，妣𠭰賓于天〔二二〕，䍐（巫）戕（并）賅（該）亓（其）䐗（脅）以楚〔二三〕，氐（抵）【三】今曰楚人。至酓狌（狂）亦居京宗〔二四〕。至酓罨與屈約（紃）〔二五〕，思（使）若（鄀）桼（嗌）卜遷（徙）於臺宅〔二六〕，爲枝室〓（室〔二七〕，室）既成，無以內之，乃𥨊（竊）若（鄀）人之𤙖（犝）以【四】祭〔二八〕。愳（懼）亓（其）宔（主）〔二九〕，夜而內𡰥（尸）〔三〇〕，氐（抵）今曰柰〓（柰，柰）朼（必）夜〔三一〕。至酓只、酓䑽、酓䕨（樊）及酓賜、酓𨑨〔三二〕，𦘔（盡）居臺宅。酓𨑨遷（徙）居發漸。至酓朔、酓【五】墊（摯）居發漸〔三三〕。酓墊（摯）遷（徙）居旁屽。至酓縉（延）自旁屽遷（徙）居喬多〔三四〕。至酓甬（勇）及酓嚴、酓相（霜）及酓䨮（雪）及酓訓（徇）、酓咢及若嚻（敖）酓義（儀）〔三五〕，皆居喬多。若嚻（敖）酓【六】義（儀）遷（徙）居箬（鄀）〔三六〕。至焚冒酓帥（率）自箬（鄀）遷（徙）居焚〔三七〕。至宵嚻（敖）酓鹿自焚遷（徙）居宵〔三八〕。至武王酓䤗自宵遷（徙）居免〔三九〕，女（焉）刣（始）□□□□□【七】福〔四〇〕。衆不容於免〔四一〕，乃渭（潰）疆涅之波（陂）而宇人女（焉）〔四二〕，氐（抵）今曰郢〔四三〕。至文王自疆涅遷（徙）居淋〓郢〓（淋郢，淋郢）遷（徙）居䕨〓郢〓（樊郢，樊郢）遷（徙）居爲〓郢〓（爲郢〔四四〕，爲郢）复（復）【八】遷（徙）居免郢〔四五〕，女（焉）改名之曰福丘〔四六〕。至𡉊（堵）嚻（敖）自福丘遷（徙）衺（襲）箬（鄀）郢〔四七〕。至成王自箬（鄀）郢遷（徙）衺（襲）淋〓涅〓（淋涅〔四八〕，淋涅）遷（徙）□□□□【九】居𡘋（睽）郢〔四九〕。至穆王自𡘋（睽）郢遷（徙）衺（襲）爲郢〔五〇〕。至臧（莊）王遷（徙）衺（襲）䕨〓郢〓（樊郢，樊郢）遷（徙）居同宮之北〔五一〕。若嚻（敖）𨑹（起）禍〔五二〕，女（焉）遷（徙）居承〓之〓埜〓（蒸之野〔五三〕，蒸之野）□□□，□【一〇】衺（襲）爲郢〔五四〕。至龏（共）王、康王、孠〓（嗣子）王皆居爲郢〔五五〕。至靁（靈）王自爲郢遷（徙）居秦（乾）溪之上〔五六〕，以爲凥（處）於章「華之臺」〔五七〕。【一一】競（景）坪（平）王即立（位），猷居秦（乾）溪之上〔五八〕。至卲（昭）王自秦（乾）溪之上遷（徙）居姯〓郢〓（媺郢〔五九〕，媺郢）遷（徙）居鶚〓郢〓（鄂郢〔六〇〕，鄂郢）遷（徙）衺（襲）爲郢。盍（闔）虜（盧）內（入）郢〔六一〕，女（焉）复（復）【一二】遷（徙）居秦〓溪〓之〓上〓（乾溪之上〔六二〕，乾溪之上）复（復）遷（徙）衺（襲）姯（媺）郢。至獻惠王自姯（媺）

郢遷（徙）衮（襲）爲郢〔六三〕。白公记（起）禍〔六四〕，女（焉）遷（徙）衮（襲）湫郢，改爲之，女（焉）曰肥【一三】遺〔六五〕，以爲凥（處）於囷〓澫〓（囷澫〔六六〕，囷澫）遷（徙）居如〓郢〓（鄢郢〔六七〕，鄢郢）遷（徙）居鄀吁〔六八〕。王大（太）子以邦逿（復）於湫郢〔六九〕，王自鄀吁遷（徙）鄝（蔡）〔七〇〕，王大（太）子自湫郢【一四】遷（徙）居疆郢〔七一〕。王自鄝（蔡）逿（復）如（鄢）。柬大王自疆郢遷（徙）居藍〓郢〓（藍郢〔七二〕，藍郢）遷（徙）居鄩〓郢〓（鄩郢〔七三〕，鄩郢）逿（復）於鄽（鄩）〔七四〕，王大（太）子以邦居鄩（鄩）郢〔七五〕，以爲凥（處）於【一五】䣜郢〔七六〕。至悊（悼）折（哲）王猷居鄩（鄩）郢〔七七〕。宔（中）謠（謝）记（起）禍〔七八〕，女（焉）遷（徙）衮（襲）肥遺。邦大瘠（瘠）〔七九〕，女（焉）遷（徙）居鄩郢〔八〇〕。【一六】

一【一背】　二【二背】　三【三背】　四【四背】　五【五背】　六【六背】　七【七背】　八【八背】　九【九背】　十【一〇背】

十一【一一背】　十二【一二背】　十三【一三背】　十四【一四背】　十五【一五背】　十六【一六背】

【注　釋】

〔一〕　繖，從車，繖省聲，漢印作「轡」，見《漢印文字徵》卷一四。季繖即季連。《史記·楚世家》據《世本》及今存《大戴禮記》的《帝繫》，云楚祖先出自顓頊，顓頊生稱，稱生卷章（即老童），卷章生重黎即祝融，祝融弟吳回生陸終，「陸終生子六人，坼剖而産焉。其長一曰昆吾，二曰參胡，三曰彭祖，四曰會人，五曰曹姓，六曰季連，芈姓，楚其後也」。降，特指神的降臨。《國語·周語上》：「昔夏之興也，融（祝融）降于崇山。」郻山，疑即騩山。《山海經》中有楚先世居騩山之說，《西山經·西次三經》云三危之山「又西一百九十里，曰騩山，其上多玉而無石，神耆童居之」，郭璞注：「耆童，老童，顓頊之子。」

〔二〕　氐，《説文》：「至也。」文獻多用「抵」字。空，「穴」字異體，或疑爲「空」字訛書。

〔三〕　遊，即「前進」之「前」。《禮記·中庸》注：「亦先也。」喬山，即《山海經》之「驕山」，《中山經·中次八經》：「荊山之首曰景山……睢水出焉，東南流注入江……東北百里曰荊山……漳水出焉，而東南流注入睢……又東北百五十

里曰驕山。」

〔四〕⿱石乇，從石省，從厇，借筆雙音符字，爲「厇」（三體石經「宅」字古文）字變體，與《玉篇》「矺」字無涉。凥，《說文》云「處也」，《唐韻》九魚切，與「居」字同音，但楚簡文字居、凥二字有別，郭店簡、上博簡《緇衣》「晷」字以凥爲音符，表明「凥」即「處」字。爰波，地名。

〔五〕新蔡葛陵簡甲三・一一+二四：「昔我祖出自邔追，宅兹沮（睢）章（漳）。」「邔追」之邔疑與此汌水有關。

〔六〕盤庚，疑即商王盤庚。

〔七〕《山海經・大荒西經》有方山，但位置太遠。

〔八〕比，讀爲「祖妣」之「妣」，與下文「妣𨷻」同例。

〔九〕秉兹，秉慈愛之德。率，奉順。《逸周書・大匡》：「三州之侯咸率。」孔晁注：「率，謂奉順也。」相，品質。《詩・桑柔》「秉心宣猶，考慎其相」，毛傳：「相，質也。」

〔一〇〕詈，來母歌部字，疑讀爲同音之「麗」，美麗。⿱由日，從由聲，喻母幽部字，疑讀爲心母幽部之「秀」，《楚辭・大招》注：「異也。」句意是説妣隹貌美，勝於四方女子。

〔一一〕聘，媒聘，《説文》作「娉」。

〔一二〕從，追趕。及，追上。盤，讀爲「泮」，水涯，《易》「鴻漸于磐」，《經義述聞》讀「磐」爲「泮」。

〔一三〕⿰糸呈，《説文》「縕」字或體。《楚世家》「季連生附沮」，《帝繫》作「付祖」，與簡文不同。

〔一四〕⿰女㐬，即「毓」字，喻母覺部，在此讀爲幽部之「游」。裳，雙音符字，與「羊」構成聯綿詞，《廣雅・釋訓》作「徜徉」，云：「戲蕩也。」《楚辭・惜誓》作「尚羊」，注云：「游戲也。」或疑「毓」讀本字，毓徜徉，意爲生育順暢。《詩・生民》亦載姜嫄生棄順暢事：「誕彌厥月，先生如達。不坼不副，無菑無害。」

〔一五〕京宗，地名，疑與荆山之首景山有關，見上注〔三〕。

〔一六〕穴酓，即穴熊，亦即鬻熊。《楚世家》：「附沮生穴熊，其後中微，或在中國，或在蠻夷，弗能紀其世。周文王之時，季連之苗裔曰鬻熊。鬻熊子事文王，蚤卒。」穴熊，《大戴禮記・帝繫》誤作「内熊」。孔廣森《大戴禮記補注》已指

出穴熊、鬻熊爲聲讀之異，參看方向東《大戴禮記匯校集解》（中華書局，二〇〇八年，第七五四頁）。學者據包山、新蔡簡所記祭禱對象「三楚先」，已證明穴熊、鬻熊確是一人。

〔一七〕𠤭字在上博簡《容成氏》一六號簡中讀爲「癘」。

〔一八〕𦗢，即「聶」字異體。郭店簡《緇衣》四五號簡引《詩》「𦗢以愄義」，傳本《詩・既醉》作「攝以威儀」，可知「𦗢」字通「攝」或「聶」。《山海經・海外北經》有「聶耳之國……爲人兩手聶其耳」，注：「言耳長，行則以手攝持之也。」以上兩句描述穴熊見妣𠤭的情狀。

〔一九〕麗季，即下文之「麗」，《楚世家》云鬻熊「其子曰熊麗」。

〔二〇〕從，順。《素問・通評虛實論》：「故曰滑則從。」王冰注：「從，謂順也。」

〔二一〕䶂，從鼠聲，來母葉部，讀爲「脅」。與「脅」同從劦聲的「荔」字也是來母葉部。文獻中有楚先祖自脅出的記載，《楚世家》云：「陸終生子六人，坼剖而産焉。」《世本》也説：「陸終娶于鬼方氏之妹，謂之女嬇，是生六子，孕而不育，三年，啓其左脅，三人出焉；啓其右脅，三人出焉。」簡文「渭」字可讀爲「潰」，義與坼、剖等近。

〔二二〕賓于天，上爲天帝之賓。《山海經・大荒西經》：「（夏后）開上三嬪于天，得九辯与九歌以下。」開即啓。《楚辭・天問》：「啓棘賓商（帝），九辯九歌。」《逸周書・太子晉》「吾後三年上賓于帝所」，則是死的婉稱。

〔二三〕戕賅，讀爲「并該」，并合包裹。《孔子家語・正論》王肅注：「該，包也。」楚，荆條。此句意爲用荆條將妣𠤭之脅纏包復合。或釋「戕」爲「𢦏」，讀爲「緘」。

〔二四〕㤮，《説文》「狂」之古文。酓㤮，《楚世家》作「熊狂」：「熊麗生熊狂。」

〔二五〕酓𦊔，《左傳》、《史記》作「熊繹」，熊狂之子，生活在周成王與康王時期。《左傳》昭公十二年楚靈王與右尹子革語云：「昔我先王熊繹，與吕伋、王孫牟、燮父、禽父並事康王，四國皆有分，我獨無有。」《楚世家》：「熊繹當周成王時，舉文、武勤勞之後嗣，而封熊繹於楚蠻，封以子男之田，姓羋氏，居丹陽。楚子熊繹與魯公伯禽、衛康叔子牟、晉侯燮、齊太公子吕伋俱事成王。」屈䋛，人名，「䋛」字見《集韻・諄韻》，同「紃」。或説字從玄從勻，是雙音符字。此人與楚武王後裔屈氏無關。

〔二六〕思，讀爲「使」。楍，「嗌」之籀文。若嗌，鄀人先祖。臺宅，地名，當卽史書中的丹陽，近於鄀。

〔二七〕枝，從《説文》古文「鞭」，卽見於《墨子·公輸》、《玉篇》等的「梗」字。《漢書·司馬相如列傳》注：「梗，卽今黄梗木也。」

〔二八〕糤，讀爲「竊」。包山一二〇號簡之「竊馬」、郭店簡《語叢四》八號簡之「竊鉤」中的「竊」字均與簡文字形相同，均是從米的字。若人，卽鄀人。《左傳》僖公二十五年：「秋，秦晋伐鄀。」杜注：「鄀本在商密，秦楚界上小國，其後遷于南郡鄀縣。」銅器有上鄀和下鄀。河南淅川下寺春秋楚墓出土上鄀公瑚。本篇中的「若」當是商密之鄀，亦卽銅器中的上鄀，在今河南淅川西南。酓䍩所遷之臺宅與之相距不遠。犝，讀爲「犝」，與《説文》「鐘」或作「銿」同例。《爾雅·釋畜》有「犝牛」，注：「今無角牛」，疏云：「犝牛者，無角牛名也，《易》云『童牛之牿』是也。」字又見天星觀卜筮簡：「賽禱白朝哉（特）犝。」（見滕壬生《楚系簡帛文字編》增訂本，湖北教育出版社，二〇〇八年，第九七頁）

〔二九〕愳，《説文》「懼」之古文。宔，讀爲「主」，主人，指鄀人。

〔三〇〕层，祭祀名。楚月名「㸲层」、「夏层」，秦簡作「刑夷」、「夏夷」。「层」（尸）與「夷」通。《禮記·喪大記》：「男女奉尸夷于堂。」孔穎達疏曰：「夷，陳也。」簡文之层，疑指陳列犧牲以祭。上博簡《平王問鄭壽》有「层廟」。

〔三一〕栾，據簡文可知夜里行祭爲栾，夜字也從亦聲。楚月有「冬栾」、「屈栾」、「遠栾」、「夏栾」，秦簡分別作「冬夕」、「屈夕」、「遠（援）夕」、「夏夕」。

〔三二〕酓只，《楚世家》：「熊繹生熊艾。」楚文字「只」作「ㄗ」，隸書「艾」形體與之相近，《史記》疑有訛誤。酓䏶，《楚世家》：「熊艾生熊䵣。」索隱：「一作黮。䵣音但，與亶同字，亦作亶。」熊亶見《漢書·古今人表》。酓䔨，「䔨」當卽「樊」字，《漢書·古今人表》作「熊盤」，「樊」與「盤」皆唇音元部字。《楚世家》作「熊勝」，疑是「般」（盤）字訛誤。及，簡文中特指兄終弟及，連接同一輩之先公或先王。酓賜，「賜」從貝，昜聲，「賜」之異體。《漢書·古今人表》：「楚熊錫，盤子。」《楚世家》：「熊勝以弟熊楊爲後。」「易」與「昜」隸書形體相近，傳寫訛誤，但《楚世家》以熊楊與熊勝爲兄弟相及，則與簡文相合。酓逗，熊賜之子，《楚世家》作「熊渠」。

〔三三〕 酓朔，「朔」是雙音符字，楚簡中或讀爲「孽」。酓朔當即《楚世家》熊渠長子康，又稱毋康。《史記》所言熊渠、毋康（康）、摯紅（紅）、熊延之間的關係混亂，歷來紛紜莫辨。索隱：「熊渠卒，子熊翔立，卒，長子摯有疾，少子熊延立。」熊翔即熊康，亦即簡文之酓朔。翔、康、朔古音並近。翔、康皆陽部字，朔爲月部字，陽、月通轉，參看王力《同源字典》（商務印書館，一九八二年，第三七三頁）。熊康並非早死不得立。譙周説是。酓㜸，「㜸」即「摯」字，熊渠之孫，熊毋康之子。《左傳》僖公二十六年：「夔子不祀祝融與鬻熊，楚人讓之，對曰：『我先王熊摯有疾，鬼神弗赦，而自竄於夔。吾是以失楚，又何祀焉？』」杜注：「熊摯，楚嫡子，有疾不得嗣位，故別封爲夔子。」《楚世家》名之爲熊摯紅，以爲熊渠之子，誤。

〔三四〕 酓縃，「縃」所從聲符胥見於楚簡及銅器銘文，延、月雙音符。《楚世家》：「摯紅卒，其弟弒而代立，曰熊延。」

〔三五〕 酓甬及酓嚴，即《楚世家》之「熊勇」和「熊嚴」。《楚世家》：「熊延生熊勇。熊勇六年，而周人作亂，攻厲王，厲王出奔彘。熊勇十年卒，弟熊嚴爲後。熊嚴十年卒。」《國語·鄭語》韋昭注：「熊嚴，楚子鬻熊之後十世也。」酓相及酓䨻及酓訓，即《楚世家》之「熊霜」、「熊雪」和「熊徇」兄弟三人。《楚世家》：「（熊嚴）有子四人，長子伯霜，中子仲雪，次子叔堪，少子季徇。熊嚴卒，長子伯霜代立，是爲熊霜。熊霜元年，周宣王初立。熊霜六年卒。三弟爭立。仲雪死；叔堪亡，避難於濮，而少弟季徇立，是爲熊徇。二十二年，熊徇卒。」䨻，從雨，毳聲，毳、雪皆齒音月部字，當即楚之「雪」字。酓訓，《楚世家》作「熊徇」，訓、徇音近。《國語·鄭語》又作「熊紃」。酓咢及若嚣酓義，即《楚世家》之「熊咢」與「熊儀」。《楚世家》：「熊徇卒，子熊咢立。熊咢九年卒，子熊儀立，是爲若敖。二十七年，若敖卒。」據《楚居》文例可知熊咢與熊儀是兄弟關係。

〔三六〕 若嚣，「若」爲地名，即下文之「箬」。簡文中姓氏作「若」（見本篇四號簡「若嗌」），地名作「若」（四號簡），或作「箬」（七號簡）、「箬郢」（九號簡），即史書中的鄀。據若嚣酓義（儀）徙居箬（鄀）、焚冒酓帥自箬（鄀）徙居焚，宵嚣酓鹿自焚徙居宵，可知若、焚、宵皆爲楚先公所徙居之地。

〔三七〕 焚冒，「焚」字古書多異寫，或作「蚡」（《楚世家》），或作「羒」（《史記索隱》引古本），或作「棼」（《戰國策·楚策》），或作「蚠」（《鄭語》、《古今人表》等）。焚、蚡、羒、棼、蚠皆同音。酓帥，「帥」字形近西周金文彔伯簋，參看

《金文編》(中華書局，一九八五年，第五四八—五四九頁)。《國語・鄭語》：「及平王末……楚蚡冒於是乎始啓濮。」韋昭注：「蚡冒，楚季紃之孫，若敖之子熊率。」「帥」與「率」同音相通。

〔三八〕 宵囂熊鹿，《楚世家》作「霄敖熊坎」。包山二四六號簡：「舉禱荆王自熊鹿以就武王。」熊鹿即霄敖。《楚世家》、《古今人表》等並以爲霄敖(《古今人表》誤作「甯敖」)是若敖之子，蚡冒之父，誤。據本篇簡文，可知世系是若敖——蚡冒——宵敖。

〔三九〕 武王，楚武王稱王和徙郢皆見於史書。《楚世家》：「三十五年，楚伐隨。隨曰：『我無罪。』楚曰：『我蠻夷也。今諸侯皆爲叛相侵，或相殺。我有敝甲，欲以觀中國之政，請王室尊吾號。』隨人爲之周，請尊楚，王室不聽，還報楚……三十七年，楚熊通怒曰：『吾先鬻熊，文王之師也，蚤終。成王舉我先公，乃以子男田令居楚，蠻夷皆率服，而王不加位，我自尊耳。』乃自立，爲武王，與隨人盟而去。」《世本・居篇》：「楚鬻熊居丹陽，武王徙郢。」酓䣫，「䣫」字左側所從爲舌之繁體。《楚世家》載楚武王名熊通，在位五十一年。免，字形與「大」略異，地名；或釋爲「冗」。

〔四〇〕 女，「安」字的省形，在楚簡中大都讀爲「焉」，應當是從「安」分化出的專表虛詞的字，與「非」分化自「飛」同例，屬上讀「焉」，屬下訓「乃」，此殘簡中疑屬下讀。㠯，雙音符字，讀爲「始」，楚簡習見。㠯字下大約殘缺五字。聯繫上下文，此處大致意思是武王徙居免，始得福佑，發展壯大。

〔四一〕 衆，人多。

〔四二〕 渭，讀爲「潰」，毁壞。《國語・周語上》：「川壅而潰，傷人必多。」疆浧，最初可能是澤名，經武王時治理而成居人之地，遂爲地名。疆郢是免郢擴建的一部分，渾言之，免郢、疆郢無别，析言之，二者有先後大小之别。「浧」字見於《玉篇・水部》：「浧，泥也、澱也。」波，讀爲「陂」，《詩・澤陂》毛傳：「陂，澤障也。」宇人，使人居住，《詩・緜》傳：「宇，居也。」

〔四三〕 《世本・居篇》：「楚鬻熊居丹陽，武王徙郢。」楚自武王之後，王居多稱郢，與武王居疆浧有關。「浧」在楚簡中大都讀爲「盈」，疆浧之「浧」最初可能是一種地貌特徵。疆浧成爲王居之後，寫作「疆郢」(見一五號簡)。郢不是一個固定的地名，而是武王之後王居的通稱，猶西京、東京之「京」。本篇中所記楚肅王之前以「郢」爲名的王居有疆

湦（郢）、湫郢、蕿（樊）郢、爲郢、免郢、箬（鄀）郢、㽼（睽）郢、㛗（𡡉）郢、鴞（鄂）郢、㚤（鄢）郢、藍郢、鄘郢、鄉郢、鄩郢等十四個。

〔四四〕文王，武王之子，名熊貲。湫郢，「湫」字疑從禾聲，亦見新蔡葛陵簡甲三·四一四、四一二。樊郢，《水經·沔水注》載，沔水經平魯城南，「東對樊城，仲山甫所封也……城周四里，南半淪水」。在今湖北襄樊市樊城，但西周仲山甫所封未必可信。爲郢，楚文王始居，此後成爲楚之重要都邑，穆王、莊王、共王、康王、郟敖、靈王、昭王都曾居此郢。闔廬所破之郢即此。春秋楚邑有蒍，如《左傳》僖公二十七年：「子玉復治兵於蒍。」蒍或與爲郢有關。《通志·氏族略》：「蒍氏食邑於蒍，故以命氏。」「蒍氏」又作「薳氏」。今淅川丹江口水庫一帶有蒍氏家族墓地。

〔四五〕復徙居免郢，是說文王曾居免郢，此爲再一次居免郢。文王自疆郢徙出，疆郢是免郢的一部分，所以是「復徙居免郢」。

〔四六〕改，簡文作「攺」，自殷墟卜辭即如此，與《說文》之「攺」是同形字，音義皆不相同。福丘得名，當與本篇第八簡所述之「福」有關。包山三七號簡有地名「福昜」，疑與此地有關。

〔四七〕𡊄（堵）嚻，即堵敖熊囏。《左傳》莊公十四年：「楚子如息，以食入享，遂滅息。以息嬀歸，生堵敖及成王焉。」「𡊄」古書或作「堵」、「杜」、「壯」、「莊」等，古音皆近，當是所本不同。「𡊄」從土聲，疑爲「堵」字或體。衮，衣上加衣，爲「襲」之表意字。字又見於上博簡《亙先》（參見《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一—五文字編》，作家出版社，第四一二頁）。簡文中「襲」義爲因襲，《小爾雅·廣詁》：「襲，因也。」徙襲意即因襲前王之郢而居之。箬郢，即若敖所居之箬。

〔四八〕成王，文王之子成王頵，弒其兄堵敖爲王。《楚世家》作「熊惲」。

〔四九〕㽼郢，「㽼」即「睽」，字見於西周金文（參看《金文編》，第二三五頁）。《左傳》僖公二十七年：「楚子將圍宋，使子文治兵於睽。」杜預注：「睽，楚邑。」

〔五〇〕穆王，成王之子商臣。

〔五一〕臧王，穆王之子莊王侶。「同宮之北」及下「秦（乾）溪之上」等當是完整的地名。

〔五二〕若嚣，即若敖氏。记，「起」之異體，《説文》古文作「记」，已聲，楚簡從己聲。起禍，引起禍害。《韓非子・難四》：「鄭子都殺伯咺，而食鼎起禍。」若嚣起禍事見《左傳》宣公四年（楚莊王九年）：「初，楚司馬子良生子越椒。子文曰：『必殺之。是子也，熊虎之狀而豺狼之聲，弗殺，必滅若敖氏矣。諺曰：狼子野心。是乃狼也，其可畜乎？』子良不可，子文以爲大慼。及將死，聚其族，曰：『椒也知政，乃速行矣，無及於難。』且泣曰：『鬼猶求食，若敖氏之鬼不其餒而！』及令尹子文卒，鬬般爲令尹，子越爲司馬。蔿賈爲工正，譖子揚而殺之，子越爲令尹，己爲司馬。子越有惡之，乃以若敖氏之族圄伯嬴於轑陽而殺之，遂處烝野，將攻王。王以三王之子爲質焉，弗受，師于漳澨。秋七月戊戌，楚子與若敖氏戰于皐滸……遂滅若敖氏。」

〔五三〕承之埜（野），即上引《左傳》宣公四年之烝野，楊伯峻《春秋左傳注》引顧棟高説在今湖北江陵，又沈欽韓説即今河南新野。

〔五四〕埜字下殘缺約四字，可試補爲「遟居□=遟」或「遟衮□=遟」。

〔五五〕龏王，莊王子共王熊審。康王，共王之子，名昭。「孠」字下有合文符號，「孠」爲《説文》「嗣」字古文，此讀爲「嗣子」。嗣子王，康王之子郟敖，名員，《楚世家》索隱又作「麕」，在位四年。嗣子王之稱當是針對非嗣子的嗣王而言。康王之後，郟敖以嗣子爲王，卻被其叔父王子圍絞殺，王子圍即位爲楚靈王。靈王雖然是嗣王，但不是嗣子王。

〔五六〕霝王，共王之子，康王之弟，郟敖之叔父公子圍，弑嗣子王而立。《左傳》昭公元年：「楚靈王即位。」杜注：「靈王，公子圍也，即位易名熊虔。」《楚世家》「康王寵弟公子圍」，集解引徐廣曰：「史記多作回。」上博簡《申公臣靈王》作「王子回」，楚文字「回」多讀爲「圍」。秦溪即乾溪。《左傳》昭公六年：「令尹子蕩帥師伐吳，師于豫章，而次于乾谿。吳人敗其師於房鍾。」同書昭公十二年：「楚子狩于州來，次于潁尾。使蕩侯、潘子、司馬督、囂尹午、陵尹喜帥師圍徐以懼吳。楚子次于乾谿，以爲之援。」杜預注：「在譙國城父縣南。」即今安徽亳州市東南七十里，與城父村近。

〔五七〕爲凥，簡文「徙居」與「爲凥（處）」相對。「章□□□」，所缺三字當爲「華之臺」。章華之臺，其位置有異説。三國

以前舊説皆云在乾溪，《公羊傳》昭公十三年、陸賈《新語・懷慮》等皆稱之爲乾溪之臺，即在今安徽亳州市東南，《後漢書・郡國志》：「汝南郡：城父故屬沛，春秋時曰夷，有章華臺。」到晉杜預爲《左傳》昭公七年作注始言「章臺，南郡華容縣」，「臺今在華容城内」，即今湖北潛江市境，詳見俞正燮《癸巳類稿》卷二《章華臺考》（《俞正燮全集》壹，黄山書社，二〇〇五年，第八四—八六頁）。本篇簡文與前説相合。

〔五八〕競（景）坪（平）王，即楚平王，楚靈王之弟公子棄疾，即位後改名爲熊居。楚平王，楚人皆稱爲競（景）平王，見新蔡卜筮簡及上博簡《平王問鄭壽》、《平王與王子木》等，也見於一九七三年湖北當陽季家湖所出楚編鐘（《殷周金文集成》三八）銘文。楚之景氏，爲景平王之後。

〔五九〕卲王，昭王珍，平王之子。昭王之「昭」，楚人皆書作「卲」，見昭王之諻鼎（《集成》二二八八）、簋（《集成》三六三四—三六三五）；新蔡、包山卜筮簡，上博簡《昭王毁室》等。娧（媺）郢，地名。媺，《周禮》古「美」字。楚簡「美」字作「娧」，見郭店簡《老子》、《緇衣》、《性自命出》等。

〔六〇〕鶚郢，鄂郢，即漢代西鄂，在今河南南陽北，戰國時成爲封君之地，見鄂君啓節（《集成》一二一一〇—一二一一三）。學者對於鄂的位置尚有不同意見。

〔六一〕盍虜，張家山漢簡作「蓋盧」，即吴王闔廬。公元前五〇六年，吴王闔廬用伍子胥、孫武等人之謀，攻入郢都，事見《左傳》、《國語》、《史記》等。闔廬所入之郢是爲郢。

〔六二〕復徙居乾溪之上，《楚世家》：「（昭王）十二年，吴復伐楚，取番。楚恐，去郢，北徙都鄀。」本篇中没有昭王北徙都的記載，而是去了乾溪。

〔六三〕獻惠王，亦見於新蔡卜筮簡，即昭王之子惠王章。楚王酓章鐘（《集成》八三—八四）、鎛（《集成》八五）、楚王劍（《集成》一一六五九）作「酓章」。

〔六四〕白公，楚平王太子建之子，名勝，號白公。起禍事在楚惠王八年，《楚世家》言之甚詳：「白公好兵而下士，欲報仇。（惠王）六年，白公請兵令尹子西伐鄭。初，白公父建亡在鄭，鄭殺之，白公亡走吴，子西復召之，故以此怨鄭，欲伐之。子西許而未爲發兵。八年，晉伐鄭，鄭告急楚，楚使子西救鄭，受賂而去。白公勝怒，乃遂與勇力死士石乞等

襲殺令尹子西、子綦於朝，因劫惠王，置之高府，欲弒之，惠王從者屈固負王亡走昭王夫人宮。白公自立爲王。月餘，會葉公來救楚，楚惠王之徒與共攻白公，殺之。惠王乃復位。」

〔六五〕肥遺，地名，新蔡簡甲三・二四〇稱「肥遺郢」。

〔六六〕⿴酉木漢，地名。「⿴酉木」從木，酉聲，在楚簡中多用作地支「酉」，用作地名又見於鄂君啓車節（《集成》一二一一〇）「⿴酉木焚」。

〔六七〕⿰女阝郢，又見於⿰女阝郢率鐸（《集成》四一九）。⿰女阝郢即鄢郢，見於《戰國策・齊策三》以及《史記》中的《楚世家》、《蘇秦列傳》、《白起列傳》等，學者多以爲其地在今湖北宜城。

〔六八〕郘吁，地名。包山一六九號簡作「 」，又見一七五號簡，「郘」與「⿱口于」的口是共用偏旁。

〔六九〕此處的王太子是指惠王的太子，即下文之「柬大王」。上文惠王爲避白公之禍徙襲湫郢，改名爲肥遺，爲處於⿴酉木漢，此處湫郢當指舊湫郢而言。

〔七〇〕蔡國於楚昭王時遷至州來（今安徽鳳臺），楚惠王四十二年滅蔡。此時「王太子以邦復於湫郢」，推測惠王年老，太子執政，率領朝臣，而惠王與之分居兩地。

〔七一〕疆郢是武王、文王之舊居，惠王太子徙居其處不言「徙襲」，可能是舊都廢棄已久，或者疆郢已經改換了位置的緣故。

〔七二〕柬大王，即楚簡王，惠王之子，亦見於望山簡、上博簡。藍郢，又見於包山七號簡、新蔡簡甲三・二九七等。《左傳》定公五年有藍尹亹，即藍邑之尹，名亹。

〔七三〕⿰朋阝郢，見於包山一六五、一七二號簡。《說文》：「⿰崩阝，沛城父有⿰崩阝鄉。」在今安徽亳州市東南，即乾溪附近。

〔七四〕䣜，《說文》：「䣜，沛國縣。」故城在今河南永城縣西南。本篇中簡王不曾居䣜，此言「復於䣜」，疑係其即位前曾封之地。

〔七五〕此王太子是簡王之太子，即後來的楚聲王，望山簡一〇、八八、一一〇、一一一作「聖王」，新蔡簡甲三・一三七、二六七作「聖（聲）趄（桓）王」。

〔七六〕鄴郢，或釋爲「戠郢」，又見於包山六二、一七二、一八五號簡，據簡文當距鄴郢不遠，或即其一部分。

〔七七〕恖折王，即楚悼王，聲王之子，望山卜筮簡八八、一一〇作「恖王」。

〔七八〕㝐谿，包山一四五號簡作「㝐谿」，一八號簡作「中酴」，上博簡《柬大王泊旱》九、一〇號簡作「中余」。陳偉讀爲「中謝」（見《楚地出土戰國簡册十四種》，經濟科學出版社，二〇〇九年，第一四頁）。中謝，楚官名，爲侍御之官（參看繆文遠《七國考訂補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一九八七年，第一〇二頁）。

〔七九〕邦大瘠，上博簡《柬大王泊旱》一八號簡「邦家大旱痼瘠」，義同「大瘠」。《公羊傳》莊公二十年：「大災者何？大瘠也。大瘠者何？痢也。」

〔八〇〕鄩郢，地名，又見於新蔡簡甲一・三等，有「王自肥遺郢徙於鄩郢之歲」，簡文鄩字疑作「鄩」。肅王爲悼王子，《楚居》不記悼王子肅王之謚，該篇很可能作於其在位時。

《楚居》世系

季䌵
├ 䋺白
└ 遠中……穴酓—麗季—酓胜—酓䍐—酓只—酓䑼
　├ 酓蕡
　└ 酓賜—酓𨑒—

—酓朔
├ 酓摯
└ 酓縃
　├ 酓甬
　└ 酓嚴
　　├ 酓相
　　├ 酓霝
　　└ 酓訓
　　　├ 酓咢
　　　└ 若囂酓義—焚冒酓帥
　　　　├ 宵囂酓鹿
　　　　└ 武王酓䰎—文王—

—
├ 𡌼囂
└ 成王—穆王—臧王—龏王
　├ 康王—孠子王
　├ 霝王
　└ 競坪王—卲王—獻惠王—

—柬大王—王太子（聲王）—𢘟折王

【附】《史記·楚世家》世系

- 黃帝—昌意—顓頊—稱—卷章
  - 重黎
  - 吳回—陸終—季連—附沮—穴熊……

- 鬻熊—熊麗—熊狂—熊繹—熊艾—熊䵣
  - 熊勝
  - 熊楊—熊渠
    - （熊毋康）
    - 熊摯紅
    - 熊延
      - 熊勇
      - 熊嚴
        - 熊霜
        - （仲雪）
        - （叔堪）
        - 季徇—

- —熊咢—若敖熊儀—宵敖熊坎
  - 蚡冒熊眴
  - 武王熊通—文王熊貲
    - 莊敖熊囏
    - 成王熊惲—穆王商臣—莊王侶—

- —共王審
  - 康王招—郟敖員
  - 靈王圍
  - 平王熊居—昭王珍—惠王章—簡王中—聲王當—悼王疑
    - 肅王臧
    - 宣王熊良夫—

- —威王熊商—懷王熊槐—頃襄王橫—考烈王熊元
  - 幽王悍
  - 哀王
  - 負芻